

教学成果应用及效果证明材料

目 录

一、课程改革与教学研究成果	3
1.1 聚焦创新生成——医学基础课程改革成果	3
1.1.1 国家级一流课程	3
1.1.2 课程的数智化建设	10
1.1.3 国家优秀教材奖	17
1.1.4 获评首届全国教材建设先进个人	19
1.1.5 成果建设的国家规划、系列教材列表	20
1.2 聚焦转化贯通——临床技能课程改革成果	40
1.3 聚焦能力进阶——多维支撑体系建设成果	42
1.3.1 建设的平台列表及部分支撑材料	42
1.3.2 支撑成果的教学改革方案	63

一、课程改革与教学研究成果

1.1 聚焦创新生成——医学基础课程改革成果

1.1.1 国家级一流课程

课程名称	课程类别	年度	级别	单位
病理学	线上	2025	国家级	南华大学
医学微生物学	线上	2025	国家级	南华大学
系统解剖学	线上	2025	国家级	湖南医药学院
医学生物化学	线上	2025	国家级	长沙医学院
基础化学实验（有机）	线上	2025	国家级	中山大学
生理学	线上	2025	国家级	中山大学
儿科学	线上	2025	国家级	中山大学
世纪顽疾：过敏	线上	2025	国家级	中山大学
细胞生物学实验	线上	2025	国家级	中山大学
内科学	线上	2025	国家级	中山大学
临床医学导论	线上	2025	国家级	中山大学
药理学 I	线上	2025	国家级	中山大学
危重病医学	线上/混合	2025	国家级	南华大学
生命中的生命-人体寄生虫学	线上/混合	2025	国家级	南华大学
临床微生物学检验技术	线上/混合	2025	国家级	湖南医药学院
阿司匹林固体制剂生产虚拟仿真实训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	2025	国家级	长沙医学院
临床微生物学检验技术	线上线下混合式	2023	国家级	湖南医药学院
遗传学	线下一流课程	2023	国家级	中山大学
人体寄生虫学	线下一流课程	2023	国家级	中山大学
法医病理学案例分析	线上一流课程	2023	国家级	中山大学
外科护理学	线下一流课程	2023	国家级	中山大学
内科护理学	线上一流课程	2023	国家级	中山大学
病理学	线下一流课程	2023	国家级	中山大学
骨科学概论	线上一流课程	2023	国家级	中山大学
远离传染病——常见传染病的传播与预防	线上一流课程	2023	国家级	中山大学
病理生理学	线上	2023	国家级	南华大学
局部解剖学	线上线下混合式	2023	国家级	南华大学
细胞生物学	线下	2023	国家级	南华大学
临床基本技能学	线下	2023	国家级	南华大学
妇产科护理学	线下	2023	国家级	南华大学
医学统计学（高级篇）	线上	2019	国家级	中山大学
健康评估	线上	2019	国家级	中山大学
禽类交易市场外环境禽流感病毒监测采样操作虚拟仿真实验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	2019	国家级	中山大学
生物科学综合实验	线下/混合	2019	国家级	中山大学
口腔修复学	线下/混合	2019	国家级	中山大学
传染病学	线上线下混合式	2019	国家级	中山大学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负责人	课程团队其他主要成员	主要建设单位	主要开课平台
----	------	-------	------------	--------	--------

733	病理学	曾希	张志伟、王成昆、凌晖、谭晖	南华大学	智慧树网
734	医学微生物学	周洲	李忠玉、赵飞骏、朱翠明、陈列松	南华大学	学银在线
735	医学生物化学	罗羽信	向光盛、龙昱、李妍、黄春霞	长沙医学院	学银在线
736	无机化学实验	黄子俊	黄赛金、沈静、郭峰、谭建平	湖南工程学院	智慧树网
737	机械工程材料	吴远志	毛祖莉、黄建平、刘先兰	湖南工学院	智慧树网
738	翻译中国	张冬梅	肖志钦、刘红华、梁乐园、赵永湘	湖南工业大学	智慧树网
739	小学生心理辅导	王国锋	陈欢、李映红、黄杰、朱丹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爱课程(中国大学MOOC)
740	小学音乐教学论	杨丹	郭宇、李琪、刘婧、陈洁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学银在线
741	系统解剖学	胡祥上	饶利兵、蔡世昌、鞠晓军、于鹏辉	湖南医药学院	学银在线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负责人	课程团队其他主要成员	主要建设单位
----	------	-------	------------	--------

381	阿司匹林固体制剂生产虚拟仿真实训	李艳辉	唐靖、李海刚、刘海燕、张野	长沙医学院
-----	------------------	-----	---------------	-------

1570	临床微生物学检验技术	桂芳	费嫦、覃芳、汪浪、周兰英	湖南医药学院
1571	电子商务项目策划与管理	丁雄	王莎、彭珊珊、邓诗琪	湖南涉外经济学院
1572	交互设计专题	刘逸	孙湘明、蔡佳穗、张洁瑜、文薪媛	湖南应用技术学院
1573	会计学原理	王琼	黄桂英、周海鹰、郑蓝欣、钟璐	湖南信息学院
1574	中级宏观经济学(英)	朱传奇	郝彤彤、陈希路、肖可舟	中山大学
1575	资源与环境经济学	于海霞	吕洋	中山大学
1576	中国古典诗词的写作与演绎	陈慧		中山大学
1577	基础化学实验(有机)	李厚金	曹日晖、刘高峰、曾锋	中山大学
1578	生物学野外实习	项辉	黄建荣、周仁超、蒙子宁、黄柳林	中山大学
1579	昆虫世界与人类社会	张丹丹	胡建、程文达	中山大学
1580	信息论与编码	陈立	王玺钧	中山大学
1581	离散数学基础	周晓聪	李绿周、杨跃东、周育人	中山大学
1582	工程制图与CAD	黄林冲	刘强、马建军、党文刚、梁禹	中山大学
1583	环境土壤学及实习	王诗忠	仇荣亮、张妙月、金超、曹英杰	中山大学
1584	生理学	向秋玲	谈智、王庭槐、臧颖、周利君	中山大学
1585	儿科学	蒋小云	李易娟、李晓瑜、刘王凯、唐燕来	中山大学
1586	世纪顽疾：过敏	杨钦泰	陈壮桂、冯佩英、周宇麒、陶金	中山大学

1275	危重病医学	刘文捷	言彩红、符晖、黄治家、王桥生	南华大学
1276	机械制图	魏克湘	向锋、陈玲萍、陈昭莲、周丽	湖南工程学院
1277	现代控制理论	万琴	罗毅平、唐勇奇、吴迪、李婷	湖南工程学院
1278	工程图学	张闻芳	廖建勇、刘君、胡庆春、郭高峰	湖南城市学院
1279	节目主持业务(二)	李艺晨	刘黎、李丹、沈小洁、曾毅	湖南女子学院
1280	思想道德与法治	李辉	王仕民、童建军、廖茂忠、徐亮	中山大学
1281	非形式逻辑	谢耘		中山大学
1282	微观经济学	黄新飞	杨扬、刘毓芸、李腾	中山大学
1283	数学分析I	陈秀卿	张海樟	中山大学
1284	细胞生物学实验	邝栋明	刘兵、吴艳、朱颖、刘黎	中山大学
1285	虚拟与增强现实(含实验)	金枝	王萍、肖尧	中山大学
1286	内科学	肖海鹏	陈崧、刘晨、杨达雅、罗益锋	中山大学
1287	临床医学导论	张昆松	冯劲婷、陈流华、王淑珍、何科	中山大学
1288	药理学I	刘培庆	李卓明、叶建涛、李民、张小雷	中山大学

1545	数字电子技术	董招辉	陈文光、陈蔚、李军红	南华大学
1546	生命中的生命——人体寄生虫学	刘彦	邹菊、梁瑜、李贞魁、申海艳	南华大学
1547	电机学	肖金凤	徐祖华、贾磊、邓攀、李中祥	南华大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Ministry of Educ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当前位置: 首页 > 公告

信息名称: 教育部关于公布首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结果的通知

信息索引: 360405-07-2020-0030-1 生成日期: 2020-11-23

发文字号: 教高函〔2020〕8号 信息类别: 高等教育

内容概述: 教育部公布首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结果。

发文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教育部关于公布首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结果的通知

教高函〔2020〕8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属各直属高等学校，有关课程平台单位：

根据《教育部关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教高〔2019〕8号）精神和有关通知要求，经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高等学校申报推荐，并经专家评审与公示，认定5116门课程为首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含1558门在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特别是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实施的大规模在线教学中作出了重要贡献的2017年、2018年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和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其中：线上一流课程1673门，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728门，线下一流课程1463门，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868门，社会实践一流课程184门。现予以公布。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学校要将国家级和省级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纳入“十四五”高等教育发展规划，加快建设与新时代人才培养需求相适应、与新技术相融合、与教育教学方式方法改革相配套的教育教学管理政策和机制，注重一流本科课程建设与应用优秀案例的推广，以“学习革命”推动“质量革命”向纵深发展。

中央部门所属高校要在中央高校教育教学改革专项中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建设予以支持，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地方有关高校也应采取相应支持措施，积极推动广大教师和学生投身新时代教与学变革实践。课程平台单位要按照人才培养规律要求，继续做好各种类型课程的技术服务设计、运营、服务支持和网络安全保障，持续推动课程平台技术与模式、教育教学工具的再创新再提升再优化。

教育部将通过使用评价、定期检查等方式，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建设进行跟踪监督和管理。自公布之日起5年内，未能按照各类课程要求开放共享或持续建设的课程，将取消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资格。

附件：首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名单

教育部

2020年11月24日

扫一扫分享本页

发布日期: 2020-11-23 来源: 教育部 点击下载

责任编辑: 李强

相关链接

- 首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公布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负责人答记者问
- 教育部推出首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Ministry of Educ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教育部网站 微博

网站声明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地址: 北京市和平门内大街28号 邮编: 100875 电话: 010-66092100

电子邮箱: jyb@jyb.gov.cn 网站标识码: 1100000170001 网络备案: 京ICP备11000001号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负责人	课程团队其他主要成员	主要建设单位	主要开课平台
542	医学统计学（高级篇）	郝元涛	方和数、张晋昕、顾青、凌莉	中山大学	人工智能课
543	健康评估	李琨	尤黎明、郑晶、赵娟娟、金尚怡	中山大学	爱课程(中国大学 MOOC)
544	营商的法律智慧：商法	朱义坤	方秦迎、周名峰	暨南大学	爱课程(中国大学 MOOC)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负责人	课程团队其他主要成员	主要建设单位	所属专业类
255	禽类交易市场外环境禽流感病毒监测采样操作虚拟仿真实验	郝元涛	侯孟君、唐志红、肖琴、王畅	中山大学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类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负责人	课程团队其他主要成员	主要建设单位	所属专业类
1131	中国古代文学史	彭玉平	刘湘兰、李南晖、李晓红、戚世秀	中山大学	
1132	资治通鉴（隋唐）	胡劲宽		中山大学	
1133	热学	姚道新	项泽亮、林国淙、陈岚、鄢汉青	中山大学	
1134	有机化学	汪波	余志刚、邱立勤、王娇娟、朱庭顺	中山大学	
1135	无机化学	乔正平	巢晖、宣明良、张伟雄、林志强	中山大学	
1136	动力气象学	简茂球	杜宇、乔云亭	中山大学	
1137	生物科学综合实验	张雁	孙彩云、何祖勇、黄盛丰、曹永长	中山大学	
1138	恢复生态学	周辉	彭少麟、陈宝明、廖慧璇、储诚进	中山大学	
1139	口腔修复学	李彦	王焱、滕伟、赵克、杨凌	中山大学	
670	传染病学	高志良	揭育旺、张卡、陈达标、刘莹	中山大学	
1124	营养与食品卫生学	王蔚华	周筱艳、李良、单晓云、伍卫国	南华大学	

7



2018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名单

类别	序号	学校名称	实验教学项目名称	负责人
临床医学类	251	温州医科大学	急性有机磷农药中毒临床救治	卢中秋
	252	温州医科大学	突面型青少年的正颌虚拟仿真诊疗实验	麻健丰
	253	厦门大学	心血管病虚拟仿真院前院内急救综合技能培训实验项目	王焱
	254	福建医科大学	失代偿期肝硬化临床诊疗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沈建箴
	255	南昌大学	突发群体食物中毒的应急处置	周小军
	256	潍坊医学院	麻醉学临床技能思维训练综合实验	孙银贵
	257	中南大学	基于智能数字化病人综合穿刺与人文关怀相结合的虚拟仿真项目	李瑛
	258	南华大学	热力烧伤诊疗技能和临床思维训练虚拟仿真教学系统	唐志晗
	259	中山大学	活髓切断术虚拟仿真实验	程斌
	260	中山大学	外科无菌术虚拟仿真实教学项目	匡铭
	261	暨南大学	儿童心肺复苏与新生儿复苏临床技能虚拟仿真训练	杨方
	262	暨南大学	骨科创伤急诊一体化诊治仿真学习操作项目	查振刚
护理学类	290	大连大学	自然分娩接产术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安力彬
	291	南京医科大学	车祸致多发伤患者的院前急救与院内监护虚拟仿真实验项目	许勤
	292	福建医科大学	分娩护理虚拟仿真实验教学	姜小鹰
	293	山东大学	股骨颈骨折合并糖尿病病人护理	王克芳
	294	河南大学	上消化道出血病人的护理虚拟仿真实验	李瑞玲
	295	南华大学	毒蛇咬伤的救护思维——以银环蛇为例	廖力
	296	中山大学	压力性损伤护理的虚拟仿真实训	张美芬

1.1.2 课程的数智化建设

(1) 病理生理学

病理生理学（南华大学） 智慧课程 国家级 虚拟仿真实验 教学空间

医学 (10)/基础医学类 (1001)
学分: 2 学时: 28

AI 课程简介

《病理生理学》作为一门医学基础课程，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教学方式，让学生认识疾病发生、发展以及转归的一般规律，理解疾病发展过程中机体机能、代谢变化与临床表现间的内在联系，为今后临床各科的学习奠定坚实基础。

学校: 南华大学

教师: 姜志胜 韦星 郭芳 彭娟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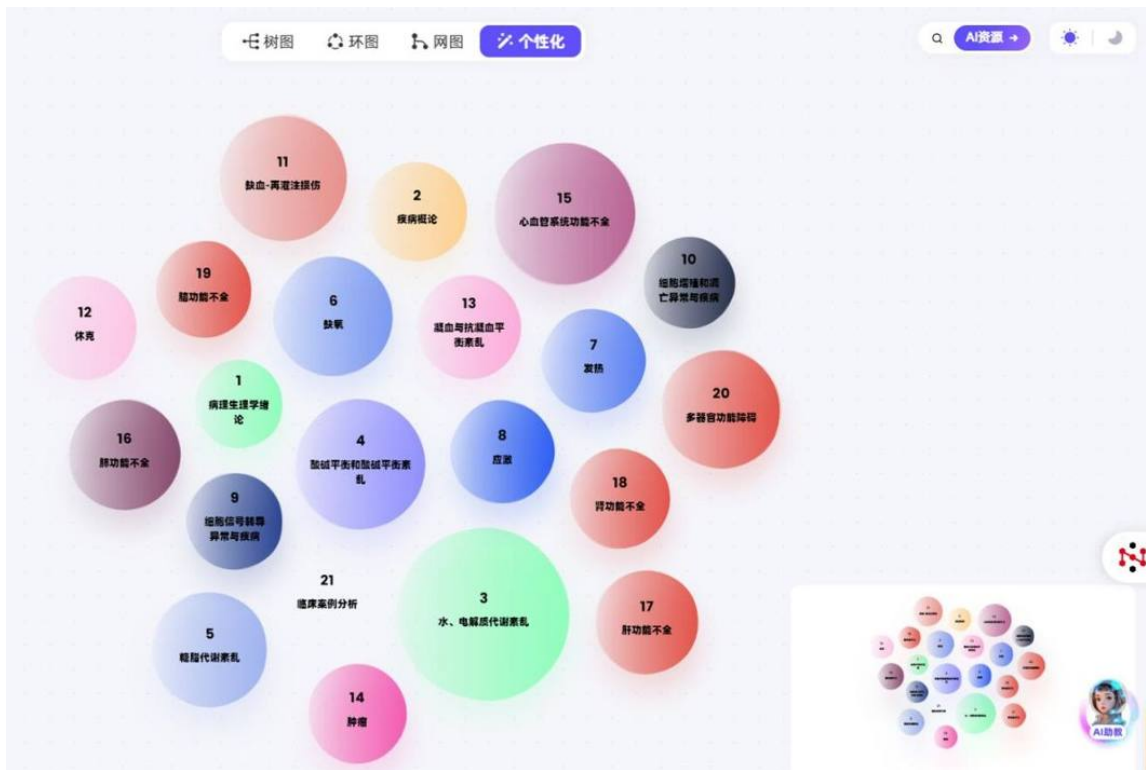
能力体系
问题体系
知识体系
教学资源

6 能力
128 问题
136 知识点
634 教学资源

总结此页面

AI问答 病理生理学对慢性病的研究... AI工具 AI阅读助手





(2) 组织学与胚胎学



(3) 病理学

病理学

Pathology

课程介绍

“病理乃医学之本”，病理学被称为“医学的基石”，《病理学》是医学专业必修课，研究疾病的成因、发展机制、病理变化、规律和转归，重点在于获得病理变化与临床表现之间的联系，将理论与病理学基础和临床、基础医学和临床的新发现、医学人才培养，扎实的病理学知识是成为临床医生所必需。 [查看更多>](#)

学分 2.0 学时 41.0 见面课 6次

教师 肖青、张传志、王成旺、凌辉、程辉、高彦强、曹德胜、张杨、刘重元、刘少敏、刘芳、李艳世

学校 清华大学

开课13学期

2020春已进行

最新时间：2020-08-28

累计选课

34,848 人

本学期合计4,100人

选课学校

74 所

本学期合计22所

公众学习作者属学校

132 所

本学期合计23所

累计互动

560,798 次

本学期合计39,264次

[了解更多](#)

本学期对公众开放学习

本课程除校内外的《病理学》课程外，还对公众开放。本期《病理学》课程可完全公开学习，同学们请速抢座——

47 位公众学

我学习

教学团队

课程设计师

在线教程

课程图谱

录屏资源

课程资源

课程公告

互动问答

作业测试

考核标准

课程评价

课程图谱

103 知识点

126 知识关联

390 教学资源

32 慕课市

16 实时市

4810 课程学习人数

16 图谱使用学校数

本课程为公开课程，在他人发布平台对课程内容篡改、复制、传播、交易、侵权等行为其他平台、内容、课程均会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以上内容由作者的个人学术能力、水平负责，不代表平台立场

不良信息举报 关于我们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服务中心 诚聘英才 版权声明

Copyright © 2003 北京 Zhishihua. All rights reserved. 京公网安备1101080202974号

沪网警备字11104020202974号

电子营业执照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

(4) 医学微生物学

当前位置： 首页 > 课程 > 医学微生物学
分享：[QQ](#)[微信](#)



医学微生物学

国赛一流课程

主讲教师：周洲 教授 / 南华大学

期次：第14期

起止日期：2026-03-04至2026-06-23

教学进度：预报名 进行中 已结束

学时：64学时

课程简介：让学习者掌握细菌、病毒、真菌等病原微生物的生物学性状、遗传变异、致病性、免疫性、微生物学检查法以及防治原则；了解本课程的发展前沿、热点和问题，能运用本课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术，为学习相关的基础医学和临床医学后续课程及从事由病原微生物所致疾病的诊断和防治工作奠定基础；同时鼓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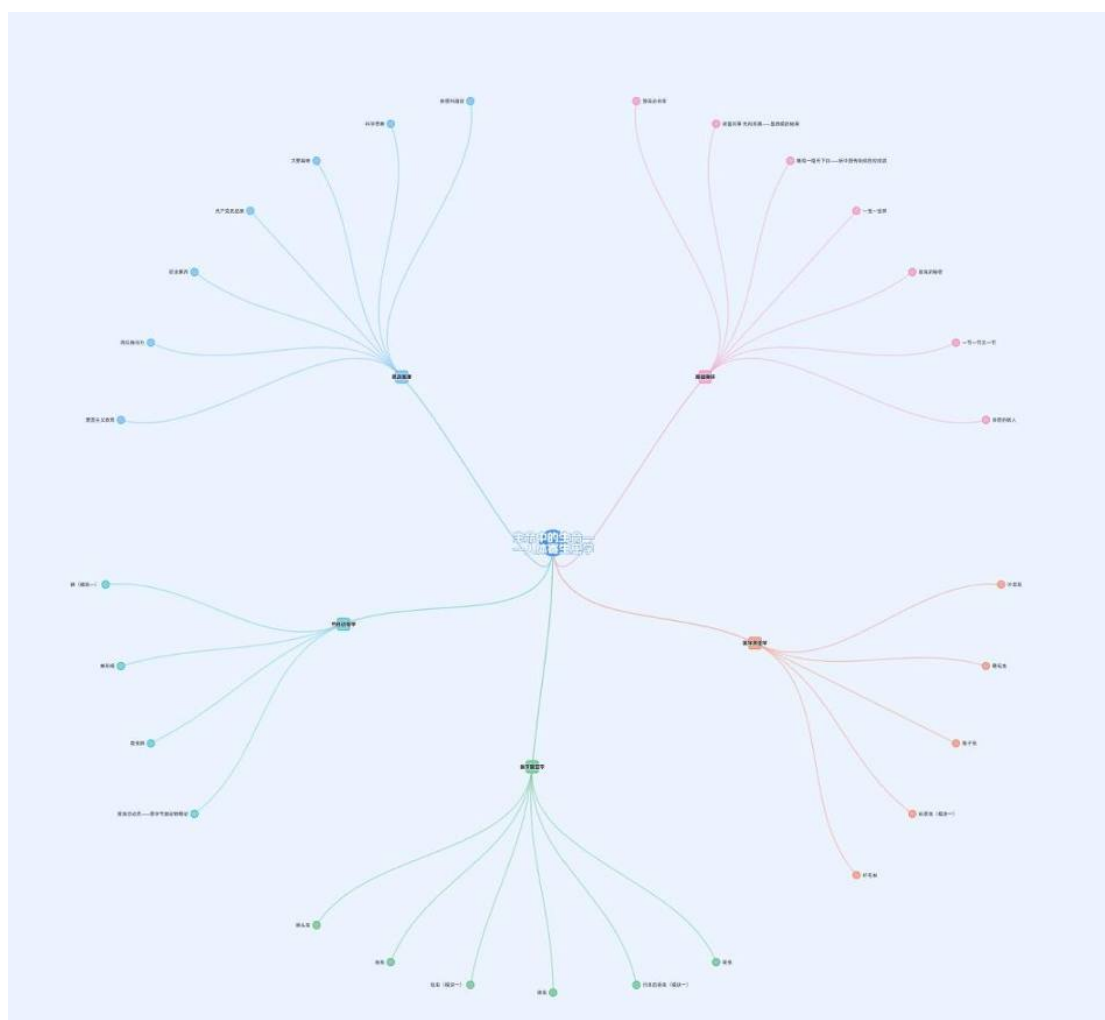
39759056
 累计页面浏览量

17889
 累计选课人数

470367
 累计互动次数

加入课程

(5) 人体寄生虫学



(6) 生物化学

医学 > 临床医学类 >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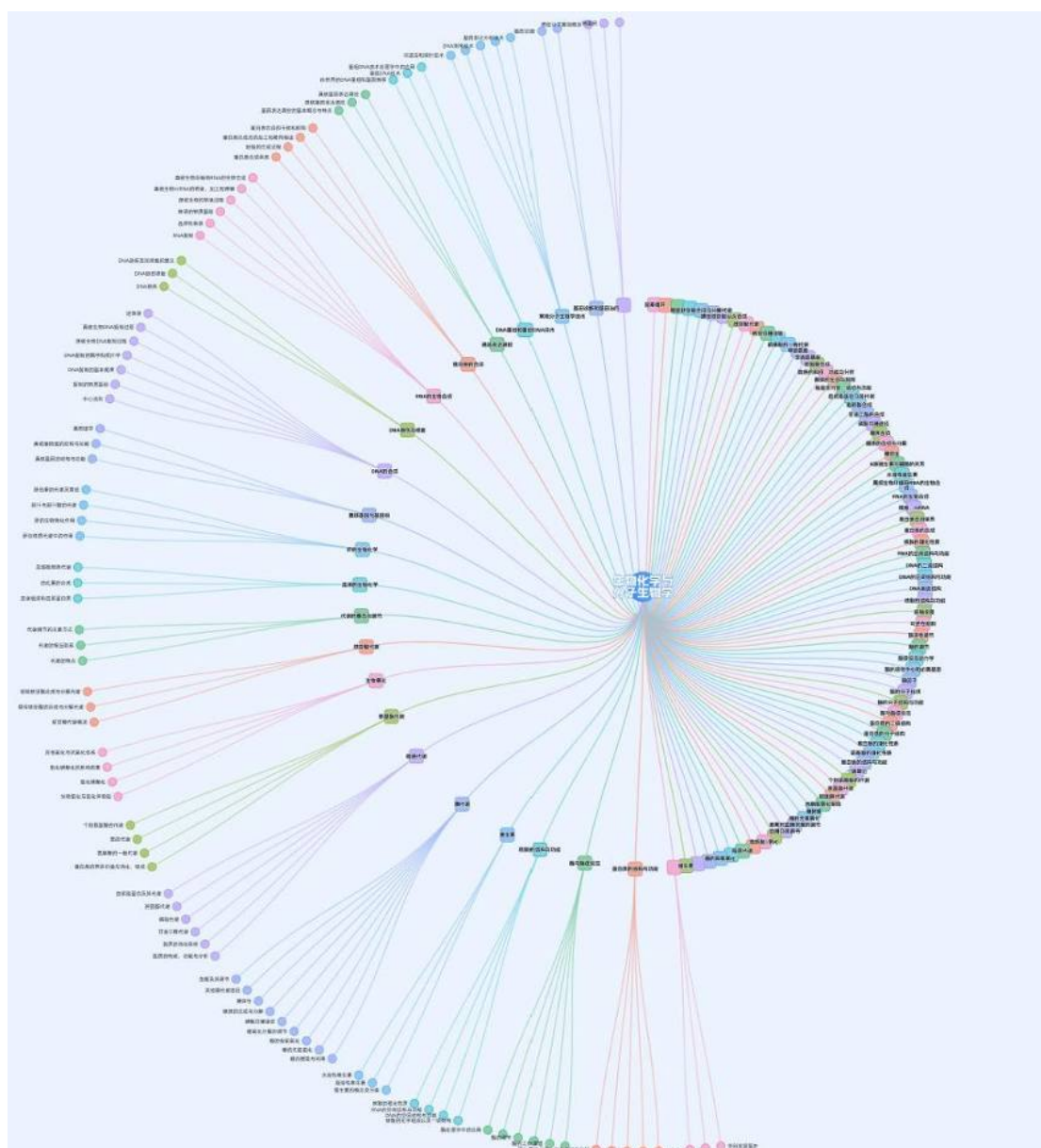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

1万+ 人选课

更新日期: 2026/06/26

开课平台	学银在线	开课时间	2026/03/04 - 2026/07/12
开课高校	南华大学	课程周期	19 周
开课教师	张敏、苏泽红、谭华欣、张彩平、胡丽丹、龙石银、罗应、马云...	开课状态	开课中
学科专业	医学 > 临床医学类	每周学时	-

现在去学习



(7) 药理学



药理学南华大学 (2026春)

主讲教师: 郭紫芬 教授 / 南华大学

教材信息: 药理学南华大学 (202...

学时: 80 个

加入课程

分享

药理学是研究药物与机体的相互作用及其规律的一门科学, 是医学和药学的主干学科。它以基础医学中的生理学、生物化学、病理学、病理生理学、微生物学、免疫学等为基础, 为临床防治疾病、合理用药提供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科学的思维方法, 是基础医学与临床医学以及医学和药学的桥梁学科。

第16次开课

19244 次

276 所

958639 次

53428460 次

统计详情

(8) 临床基本技能学

临床基本技能学

省级 | 医学 (10) 临床医学类 (1002)



课程介绍

医学是道术、是学术、是技术、是艺术、更是仁术, 而临床基本技能则是医生知识与能力的有机融合, 是医学温度与情怀的完美体现。《临床基本技能学》是有机融合多种临床基本技能操作的一门跨学科、多层次、综合性的创新性实践课程, 课程坚持 “以人为本德并重” 的教育理念, 强化临床基本技能教学。

学分: 2.0 学时: 28.0 见面课: 6次

教师: 唐志略、游咏、李煜、黄颢、沈元璋、王汉群、邹飞燕、徐刚、王艳、高勇强、杨璐、谢娟、熊文昊、朱梦霞、钟慧、陈雯、王芳、李二毛...

学校: 南华大学

参考教材 《外科学》(第9版) 作者 陈孝平、汪建平、赵... 出版社 人民卫生出版社 出版月份 2018-09 ISBN -

开课12学期

2026春夏 已运行

更新时间: 2026-06-29

累计选课 8,781 人

本学期合计641人

选课学校 37 所

本学期合计12所

公众学习者所属学校 130 所

本学期合计15所

累计互动 244,922 次

本学期合计29次

(9) 人体解剖学



人体解剖学 (省精品在线开放课...)

主讲教师: 向宇燕 副教授 / 南华大学

教材信息: 人体解剖学 (省精品在...

学时: 64 个

加入课程

分享

人体解剖学是南华大学为药学、医学检验技术等专业开设的解剖学课程, 该课程是研究人体正常形态结构的科学, 是医学的基础课程, 学好该课程, 可为后续课程的学习奠定坚实的基础。面向社会群体开放, 让非医学群体了解人体结构的奥秘, 为健康保驾护航。

第8次开课

59737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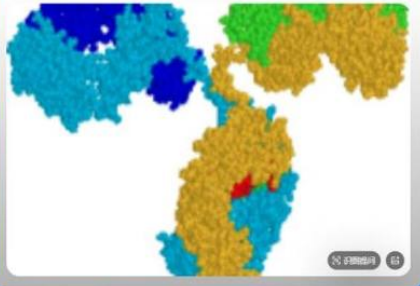
1453 所

214698 次

81330380 次

统计详情

(10) 医学免疫学



医学免疫学 (Medical Immunol... 课程一课程

主讲教师: 陈超群 教授 / 南华大学

教材信息: 医学免疫学 (Medical I...

学时: 72 个

《医学免疫学 (Medical Immunology)》课程重点阐明免疫系统识别抗原和危险信号后发生免疫应答及其清除抗原的规律, 探讨免疫功能异常所致疾病及其发生机制, 并为这些疾病的诊断、预防和治疗提供理论基础和技术方法。通过本课程的学习, 使学生系统而全面地掌握人体免疫系统的结构和功能...

加入课程

分享

第1次开课

已结束 • 2019-09-01 - 2020-01-31

15425 次

累计选修人次

304 所

在校学习来源学校

287420 次

累计互动次数

35974963 次

累计页面浏览量

统计详情

(11) 局部解剖学



局部解剖学 (2025秋季学期) 课程一课程

主讲教师: 何慧 副教授 / 南华大学

教材信息: 《局部解剖学》(第10...

学时: 72 个

局部解剖学是以系统解剖学为基础, 人为的把人体分为头部、颈部、胸部、腹部、盆部与会阴、上肢、下肢、脊柱等局部, 侧重研究正常人体各局部的层次结构、各区域内的器官和结构的形态特点、位置与毗邻关系及临床意义的科学, 是基础与临床之间的桥梁课程。局部解剖学是临床手术相关学科和医学影像学的重要基...

加入课程

分享

第15次开课

已结束 • 2025-08-28 - 2026-01-17

6383 次

累计选修人次

315 所

在校学习来源学校

178059 次

累计互动次数

13850495 次

累计页面浏览量

统计详情

1.1.3 国家优秀教材奖

书名	编者	出版社	等级
生理学（第9版）	王庭槐主编	人民卫生出版社	一等奖
病理生理学（第3版）	姜志胜主编	人民卫生出版社	二等奖
人体寄生虫学（第9版）	吴忠道副主编	人民卫生出版社	二等奖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第9版）	高国全副主编	人民卫生出版社	二等奖
高级病理生理学	杨惠玲主编	人民卫生出版社	二等奖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Ministry of Educ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当前位置: 首页 > 公开](#)

信息名称: 国家教材委员会关于首届全国教材建设奖励的决定

信息索引: 360A26-99-2021-0008-1

生成日期: 2021-10-09

发文机构: 国家教材委员会

发文字号: 国教材〔2021〕6号
 信息类别: 其他

内容概述: 国家教材委员会发布《关于首届全国教材建设奖励的决定》。

国家教材委员会关于首届全国教材建设奖励的决定

国教材〔2021〕6号

附件3

全国优秀教材（高等教育类）奖励名单

特等奖（4项）

序号	获奖教材	各册对应版次	各册标准书号	主要适用范围	主要编者	国内主要编者所在单位	出版单位
1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必修课程教材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2018年版）	第7版	978-7-04-049479-2	本科生 本书编写组		高等教育出版社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2018年版）	第6版	978-7-04-049481-5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2018年版）	第7版	978-7-04-049483-9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2018年版）	第8版	978-7-04-049503-4			
47	钢结构基本原理（第三版）	第3版	978-7-112-22549-1	本科生	沈祖炎，陈以一，陈扬骥，赵克忠	同济大学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48	结构力学I—基础教程（第4版） 结构力学II—专题教程（第4版）	第4版	978-7-04-049930-8 978-7-04-049924-7	本科生	主编：龙驭球，包世华，袁耀	清华大学	高等教育出版社
49	化工过程设计（化工设计 第二版）	第2版	978-7-5025-8747-5	本科生	主编：王静康	天津大学	化学工业出版社
50	纺织品染整工艺学（第3版）	第3版	978-7-5100-3314-0	本科生	主编：范雪荣 副主编：王强，张瑞萍	江南大学，南通大学	中国纺织出版社
51	集装箱运输与多式联运（第三版）	第3版	978-7-113-21282-7	本科生	主编：朱晓宁	北京交通大学	中国铁道出版社
52	信息系统与安全对抗理论（第2版）	第2版	978-7-5640-9099-5	本科生	王越，罗森林	北京理工大学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53	大气污染控制工程（第三版）	第3版	978-7-04-028406-5	本科生	主编：郝吉明，马广大，王书肖	清华大学，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高等教育出版社
54	畜产品加工学：双色版（第二版）	第2版	978-7-109-26514-1	本科生	主编：周光宏 副主编：彭增超，李洪军，张兰威，马美湖，徐幸莲，孔保华，吴蜀清	南京农业大学，西南大学，中国海洋大学，华中农业大学，东北农业大学	中国农业出版社
55	普通昆虫学（第2版）	第2版	978-7-5655-0320-7	本科生	彭万志，庞雄飞，花保祺，梁广文，宋敦伦	中国农业大学，华南农业大学，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中国农业大学出版社
56	兽医外科学（第五版）	第5版	978-7-109-16415-4	本科生	主编：王洪斌 副主编：齐长明，侯加法	东北农业大学，中国农业大学，南京农业大学	中国农业出版社
57	生理学（第9版）	第9版	978-7-117-26659-8	本科生	主编：王庭槐 副主编：罗自强，沈霖霖，曾义飞，武宇明	中山大学，中南大学，复旦大学，大连医科大学，河北医科大学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	动物免疫学（第3版）	第3版	978-7-5655-2399-1	本科生	主编：杨汉春 副主编：姚火春，郭鑫，彭远文	中国农业大学，南京农业大学，西南大学	中国农业大学出版社
203	园林花卉学（第3版）	第3版	978-7-5038-6497-9	本科生	主编：刘燕 副主编：李秉玲	北京林业大学	中国林业出版社
204	人体寄生虫学（第9版）	第9版	978-7-117-26660-4	本科生	主编：诸欣平，苏川 副主编：吴忠道，李朝品，刘文琪，程彦斌	首都医科大学，南京医科大学，中山大学，皖南医学院，华中科技大学，西安交通大学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5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第9版）	第9版	978-7-117-26624-6	本科生	主编：周春燕，药立波 副主编：方定志，汤其群，高国全，吕社民	北京大学，空军军医大学，四川大学，复旦大学，中山大学，西安交通大学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6	生物化学（第9版）	第9版	978-7-117-22026-2	本科生	主编：姚文兵 副主编：杨红，张景海	中国药科大学，广东药科大学，沈阳药科大学	人民卫生出版社

308	高级病理生理学	第1版	978-7-117-26107-4	研究生	主编：赵岳，杨惠玲 副主编：徐月清，王耀兰	天津医科大学，中山大学，河北大学，重庆医科大学	人民卫生出版社
309	能源经济学（第三版）	第3版	978-7-300-27814-8	研究生	魏一鸥，廖华	北京理工大学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310	管理经济学（第7版）	第7版	978-7-300-25628-3	研究生	吴德庆，王保林，马月才	中国人民大学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27 —

279	园林设计	第1版	978-7-304-06446-4	继教	主编：王先杰	北京农学院	国家开放大学出版社
280	家禽生产（第二版）	第2版	978-7-109-25011-6	继教	主编：段修军，李小芬 副主编：王素梅，金丽娜，胡天正，赵朝志	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黑龙江职业学院，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玉溪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南阳农业职业学院	中国农业出版社
281	病理生理学（第3版）	第3版	978-7-117-27086-1	继教	主编：姜志胜，王万铁 副主编：王雯，商战平	南华大学，温州医科大学，首都医科大学，山东第一医科大学	人民卫生出版社
282	医用化学（第3版）	第3版	978-7-117-26841-7	继教	主编：陈莲惠 副主编：徐红，尚京川	川北医学院，贵州医科大学，重庆医科大学	人民卫生出版社

1.1.4 获评首届全国教材建设先进个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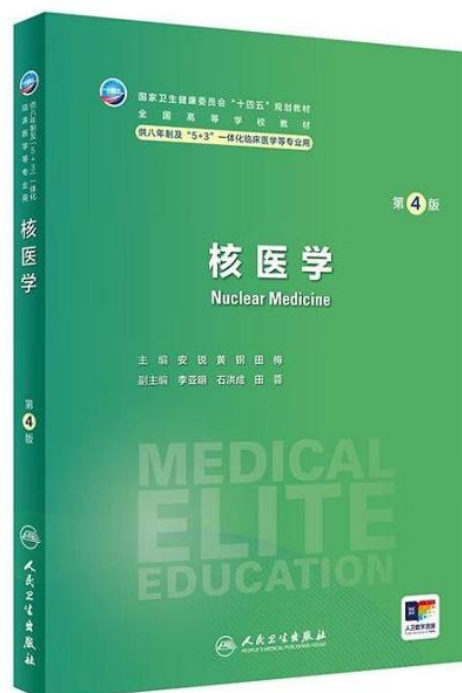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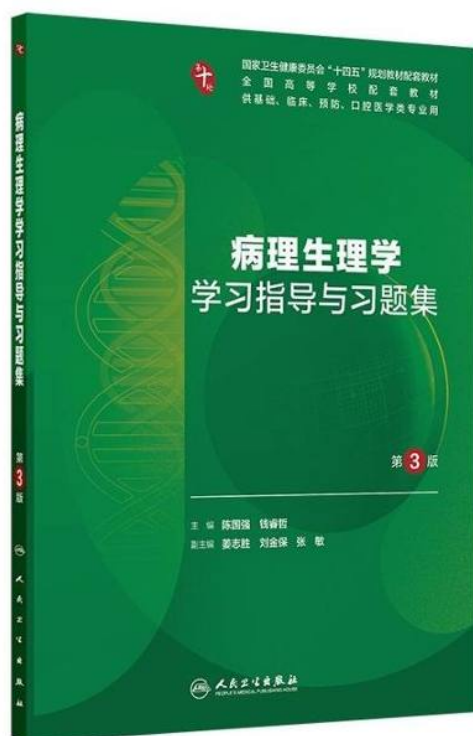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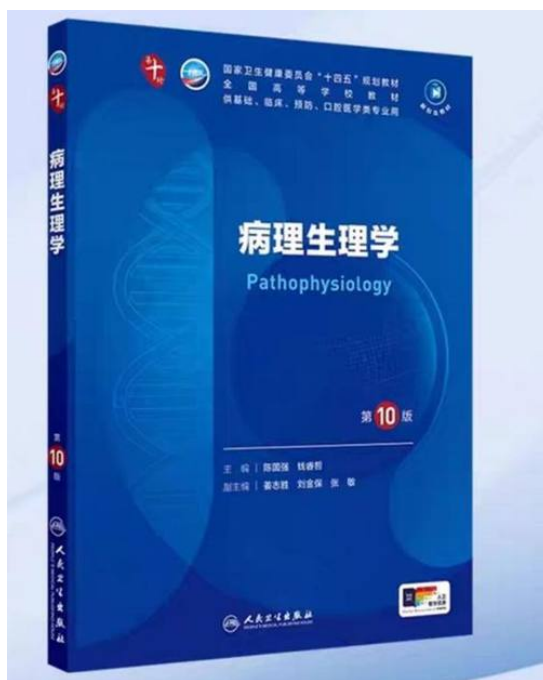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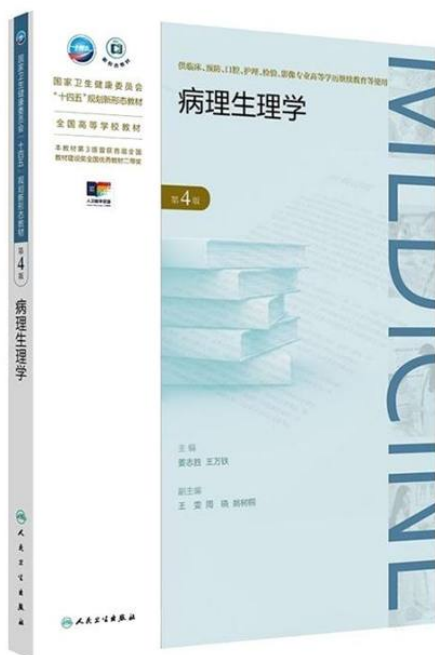
1.1.5 成果建设的国家规划、系列教材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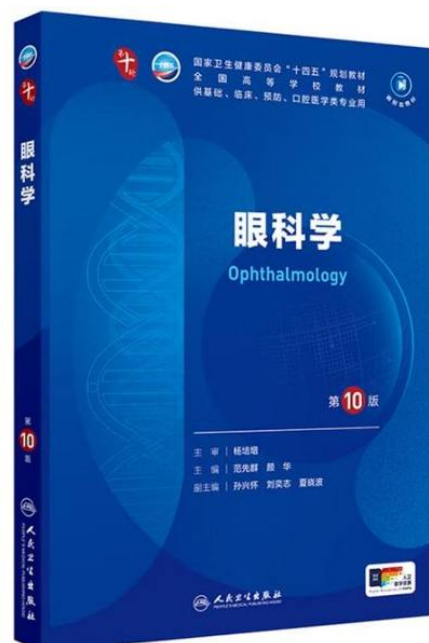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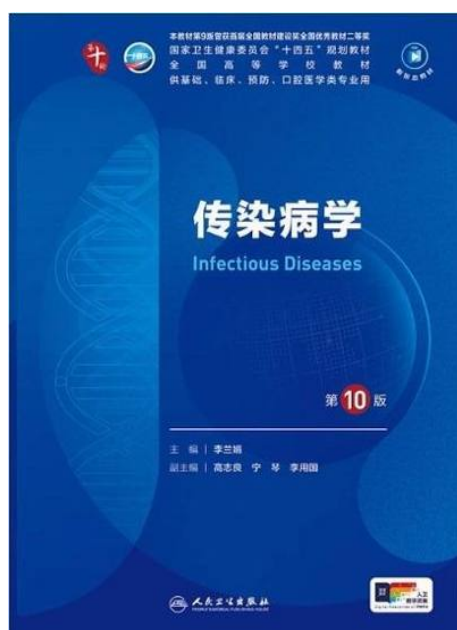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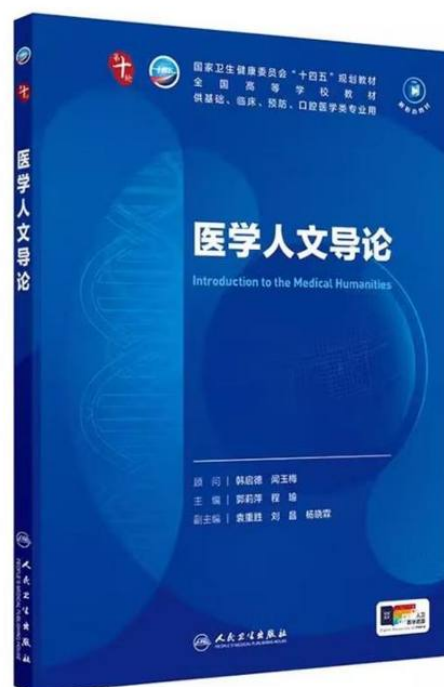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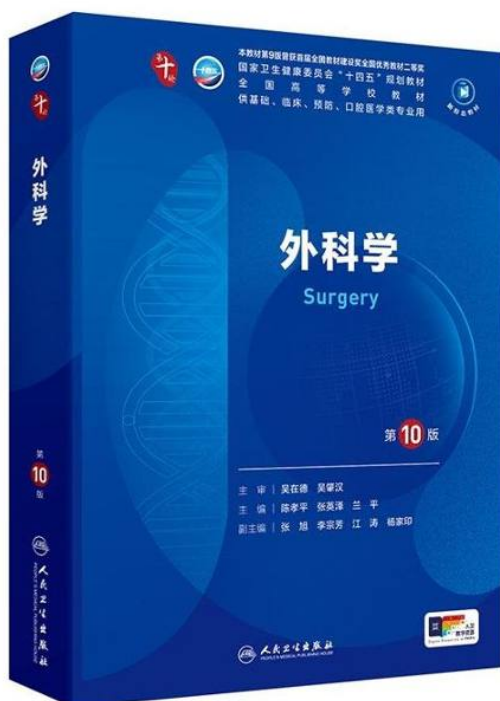
年份	书名	编者	出版社
2024	医学免疫学（第5版）	桂庆军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医学遗传学	彭翠英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病理生理学（第4版）	姜志胜、郭芳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病理生理学（第10版）	姜志胜、郭芳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病理生理学（第5版）	韦星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医学微生物学实验教程》	周洲、陈列松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病理学（第10版）	甘润良	科学出版社
2024	病理生理学学习指导与习题集	姜志胜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核医学（第4版，长学制）	田梅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外科学（第10版）	兰平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医学人文导论（第1版）	程瑜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组织学与胚胎学	李永红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临床寄生虫学检验》（第5版）	吕志跃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生理学（第10版）	王庭槐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诊断学（第10版）	蒋汉卿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内科学（第10版）	翁国炳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传染病学（第10版）	高志良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眼科学（第10版）	刘奕志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耳鼻咽喉头颈外科学（第10版）	文卫平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重症医学	管向东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诊断学（数字）	桂庆军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医学免疫学 第4版，数字	雷爱华	科学出版社
2024	《医学微生物学》（第10版）	赵飞骏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4	口腔组织病理学实验教程	张志伟	科学出版社
2023	人体寄生虫学（第4版，长学制）	吴忠道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3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第10版）	高国全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3	口腔科学（第10版）	程斌	人民卫生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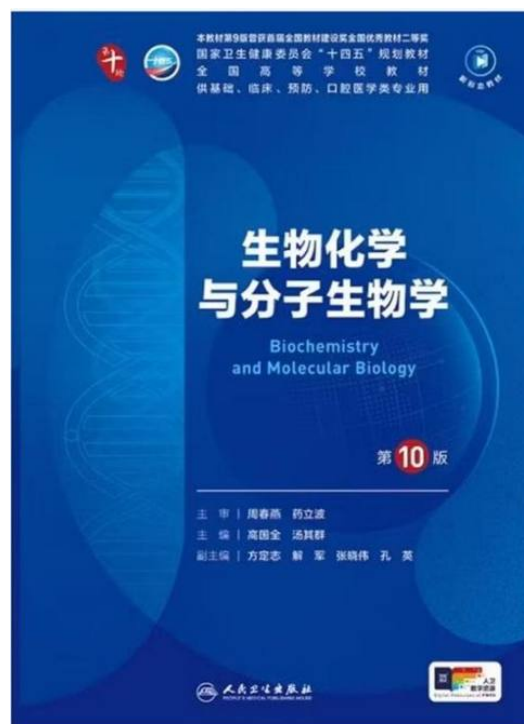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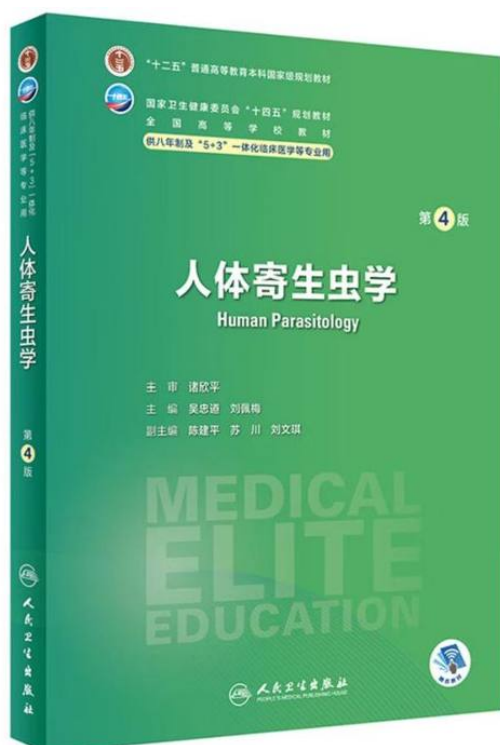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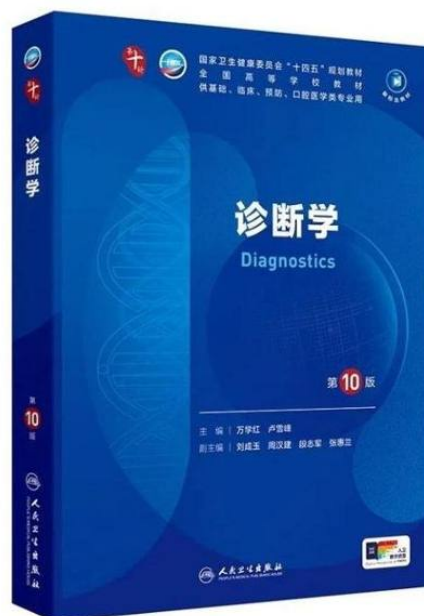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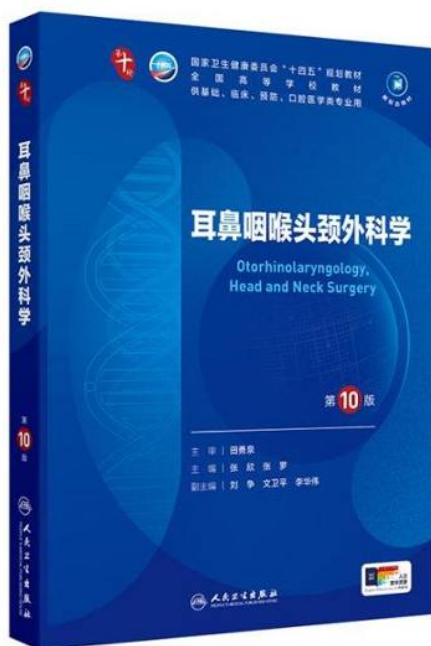
2023	预防医学（第5版）	卢次勇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3	药理学（第10版）	周家国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3	《生理学》第4版	王庭槐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23	《病理学》（第4版）	王连唐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23	医学免疫学	张艳、雷爱华	科学出版社
2023	临床医学概论	桂庆军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3	精解病理生理学	姜志胜、郭芳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3	病理学	张志伟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22	支原体学（第3版）	吴移谋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2	医学免疫学	龙石银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1	心血管病理生理学	姜志胜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1	医学分子生物学案例版	龙石银	科学出版社
2021	病理生理学（本科/双语教材）	姜志胜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1	医学人文素质教育导论	张新华、唐志晗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1	预防医学（第4版，长学制）	郝元涛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1	急性呼吸道传染病防治手册	欧阳新平	科学出版社
2021	医学分子生物学案案例版（第2版）	龙石银	科学出版社
2021	医学人文素质教育导论（第2版）	张新华、唐志晗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9	病理生理学（第3版）	姜志胜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9	人体解剖学	向宇燕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9	病理生理学（第2版）	姜志胜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9	病理生理学（第9版）	姜志胜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9	病原生物学	吴移谋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9	健康评估（第3版）	桂庆军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8	现代遗传学学习引导（第2版）	贺竹梅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7	现代遗传学教程（第3版）	贺竹梅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7	动物学实验（第2版）	白庆笙、王英永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7	《生理学》（第9版）	王庭槐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7	系统解剖学实验	李严兵、向宇燕	科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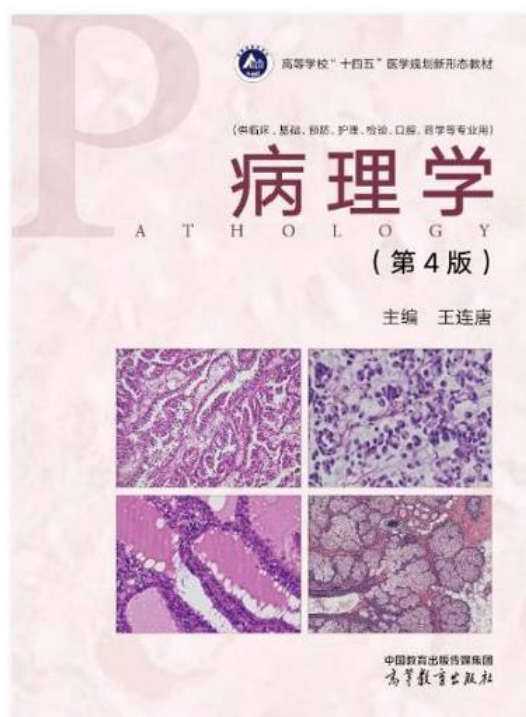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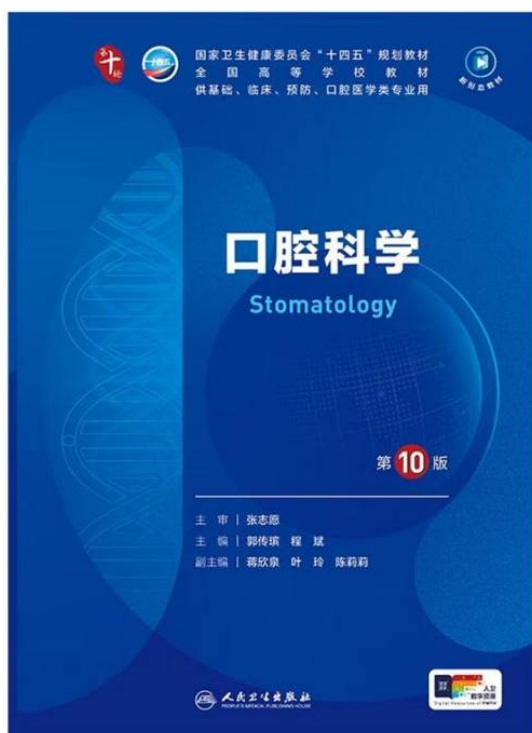
2017	分子生物学实验	刘录山、龙石银	科学出版社
2017	局部解剖学实验	陈熙、万炜	科学出版社
2017	临床医学导论	陈熙、唐志晗	科学出版社
2016	全国高等院校医学实验教学规划教材（14本）	姜志胜	科学出版社
2016	医学细胞生物学实验	易岚、李国庆	科学出版社
2016	机能实验学	易光辉、谭健苗	科学出版社
2016	医学免疫学实验（第2版）	胡四海、张艳	科学出版社
2016	生物化学实验与技术	田英、乔新惠	科学出版社
2016	医学遗传学实验（第1版）	彭翠英、刘俊	科学出版社
2016	临床医学概论（第2版）	桂庆军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6	流行病学第二版	奉水东	科学出版社
2016	卫生统计学(案例版)	谢红卫	科学出版社
2016	卫生统计学计算机应用教程	谢红卫	科学出版社
2015	心血管系统	姜志胜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5	生理学（第3版，长学制）	王庭槐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5	《生理学》第3版	王庭槐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4	《性医学》（第2版）	张滨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4	医学统计学（案例版）	谢红卫	科学出版社
2014	医学统计学计算机应用教程	谢红卫	科学出版社
2014	妇幼卫生信息学	李良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4	妇幼健康教育学	谢红卫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3	病理生理学	姜志胜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3	《肛肠病学》	任东林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3	健康评估（第2版）	桂庆军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2	《病理学》（第2版）	王连唐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1	全国高等院校医学实验教学规划教材（9本）	姜志胜	科学出版社
2011	显微形态学实验（病理学分册）	甘润良、程爱兰	科学出版社
2010	临床基本技能学	桂庆军、王汉群	科学出版社
2010	系统解剖学实验	向宇燕	科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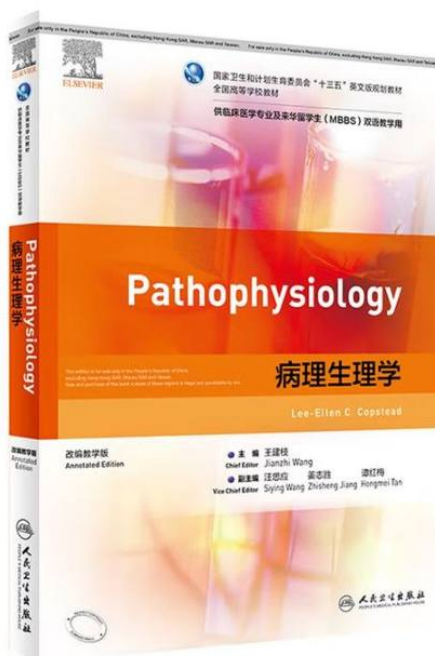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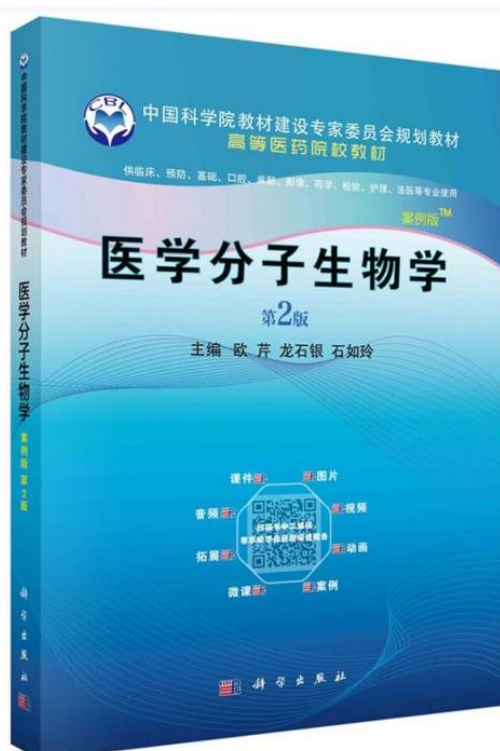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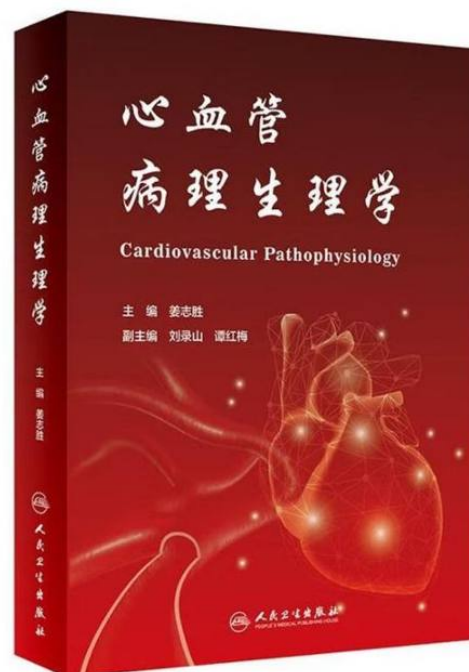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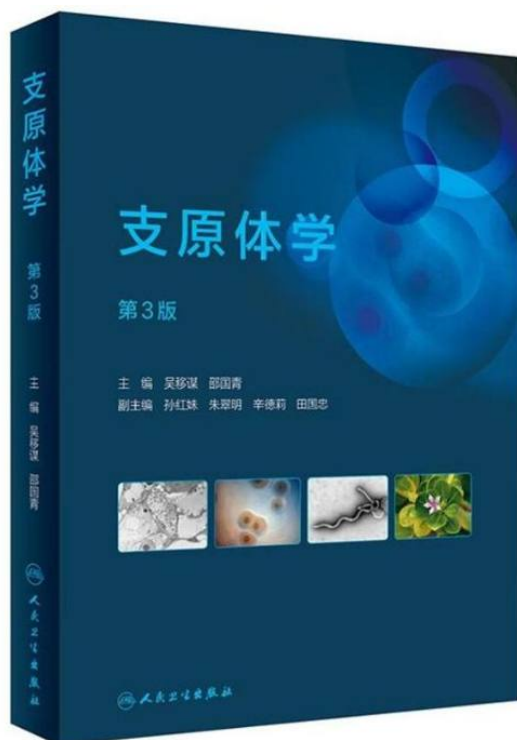
2010	医学人文素质教育导论	张新华、张天成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0	医学统计学（案例版）	谢红卫	科学出版社
2009	病理生理学	姜志胜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08	《性医学》（第1版）	张滨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08	《病理学》（第1版）	王连唐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8	病理生理学	冯大明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8	现代环境卫生学	陈锋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08	医学科学研究与设计	陈锋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08	医学统计学	袁秀琴	科学出版社
2008	医学寄生虫学	杨秋林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8	临床技能实训教程	张天成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07	预防医学	让蔚清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07	预防医学实验指导	让蔚清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07	卫生化学	吕昌银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07	现代环境卫生学	吕昌银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07	医学免疫学（第一版）	谭立志	科学出版社
2007	病原生物学	杨秋林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07	人体寄生虫学技术指南	杨秋林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07	病原生物与免疫学(第2版)	谭立志、张艳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07	病原生物学	吴移谋、赵飞骏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06	病理生理学（英语）	姜志胜	人民卫生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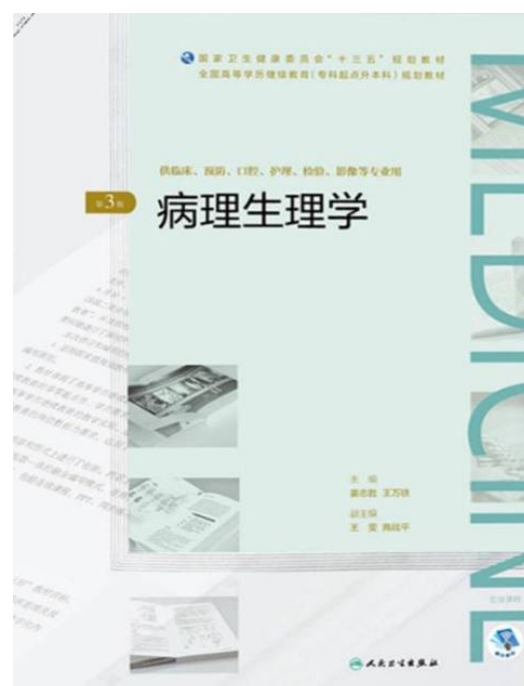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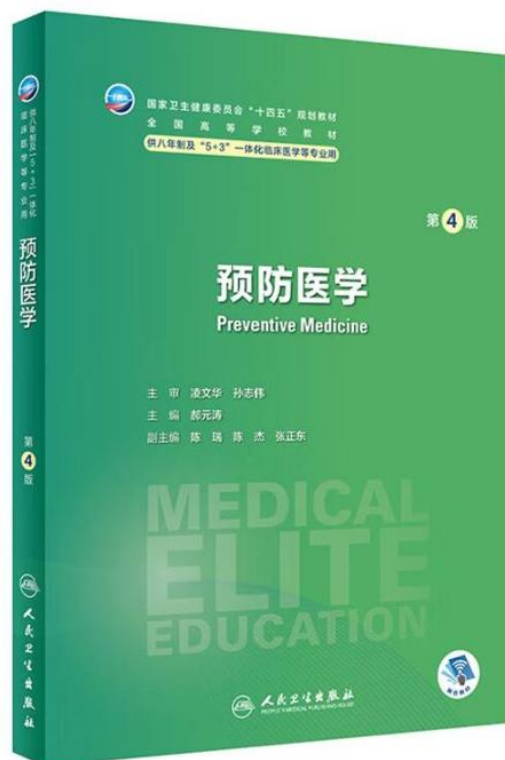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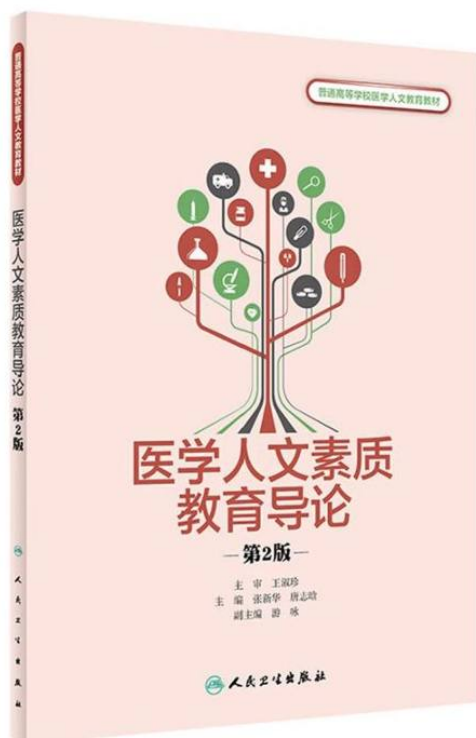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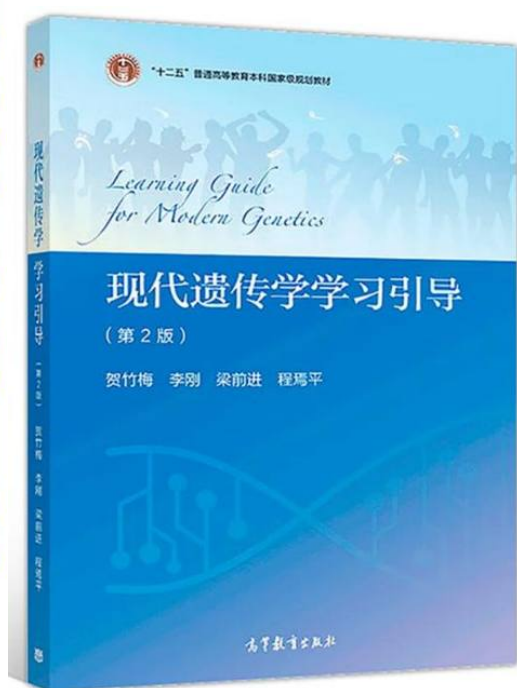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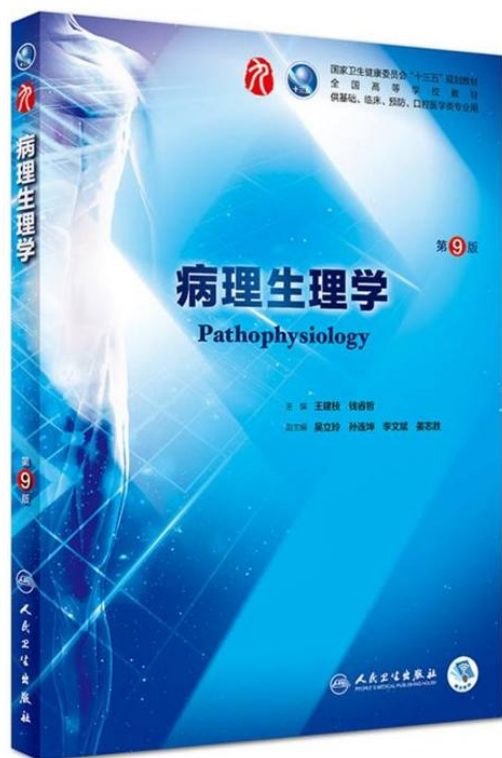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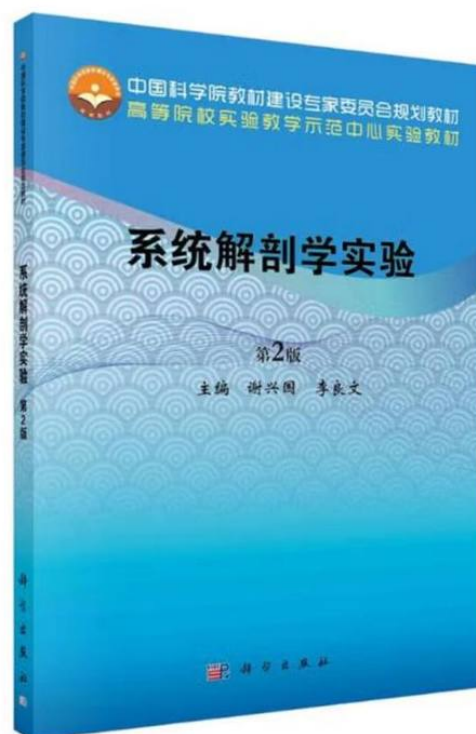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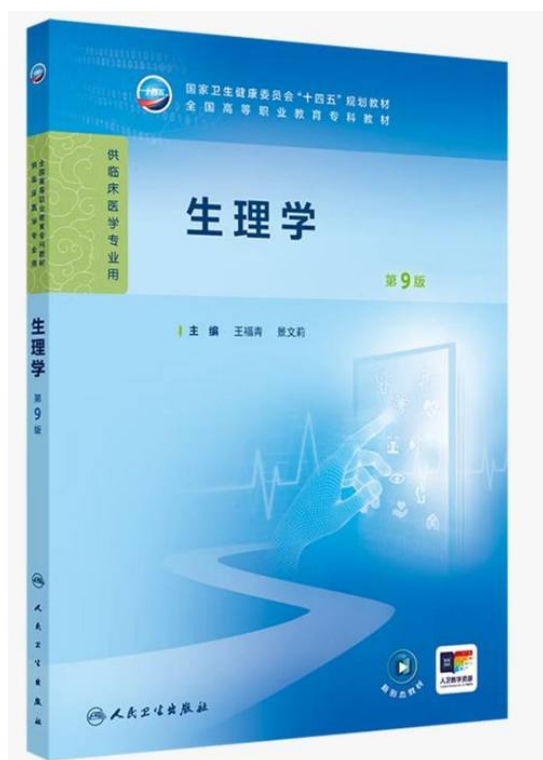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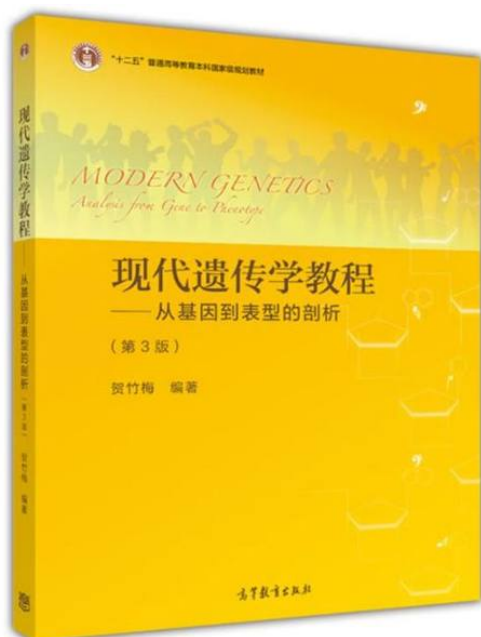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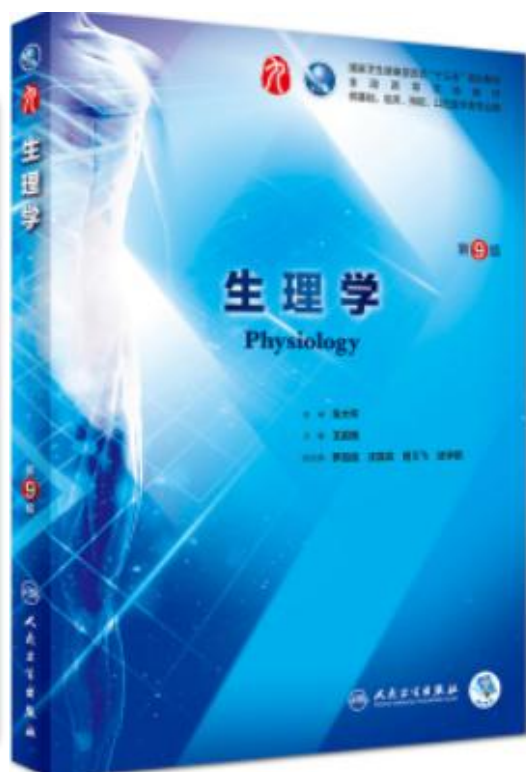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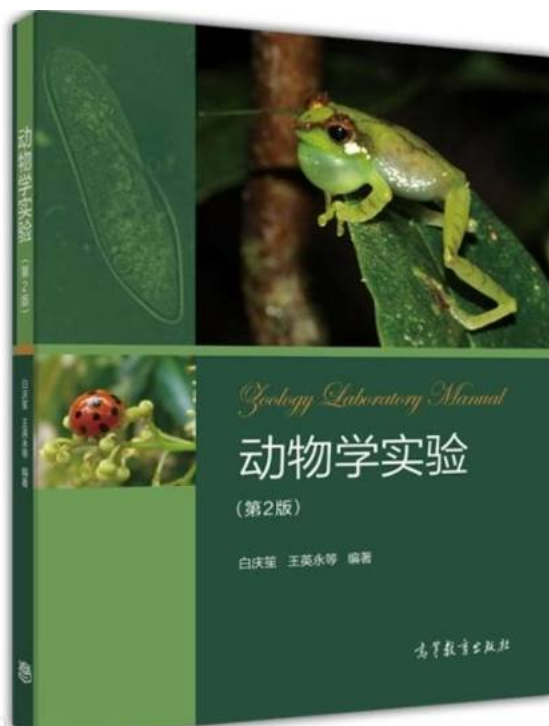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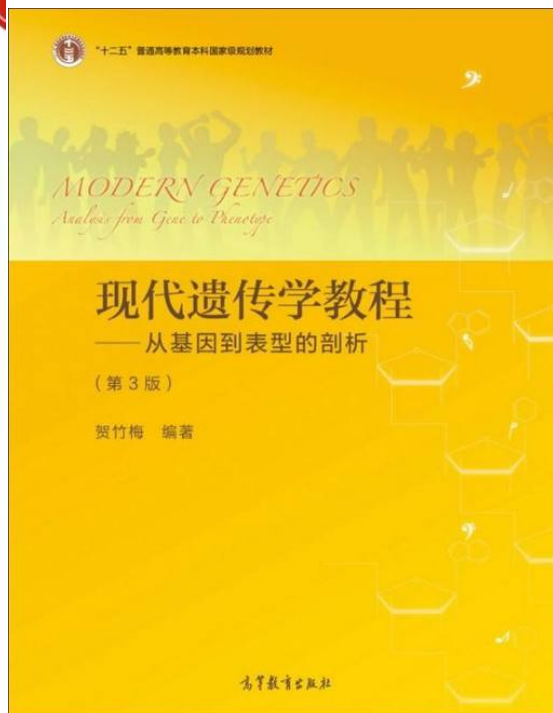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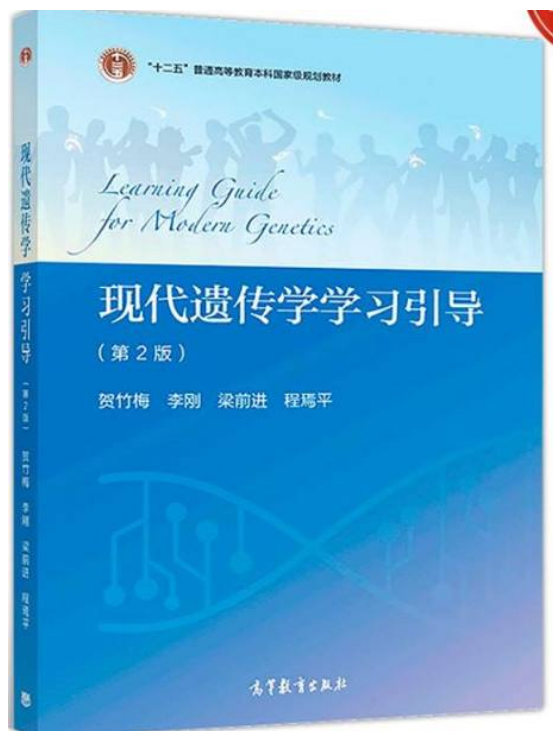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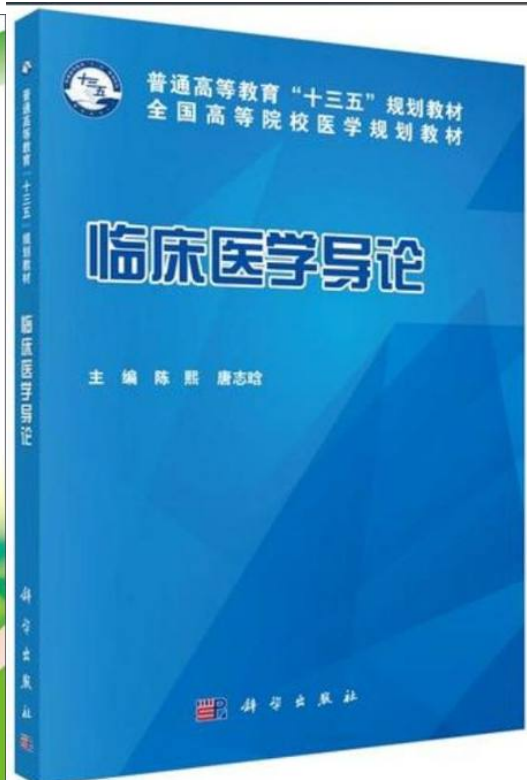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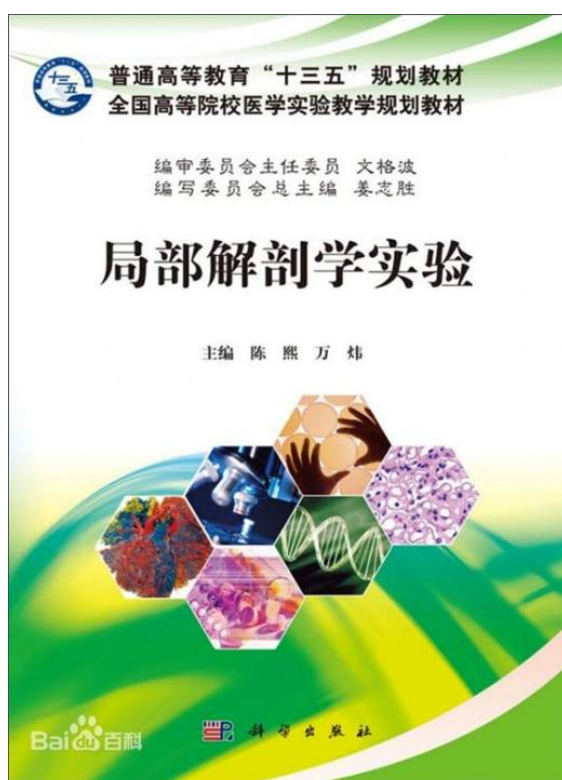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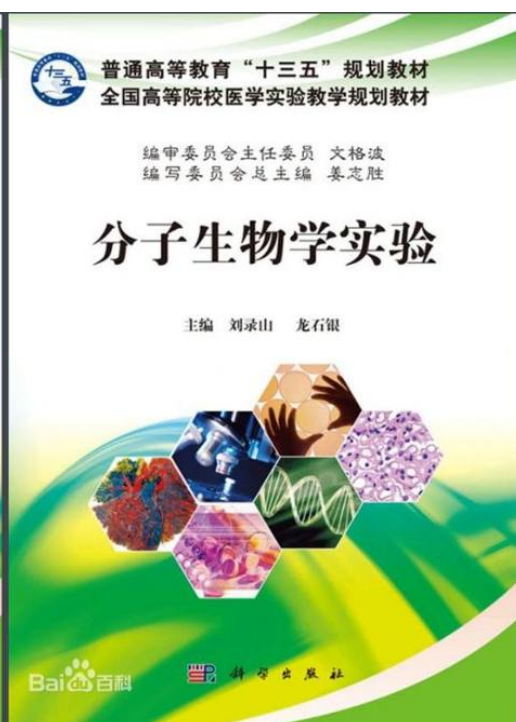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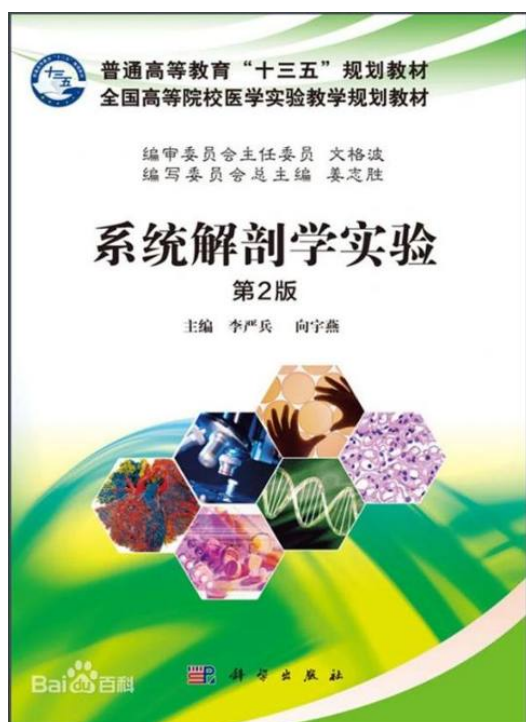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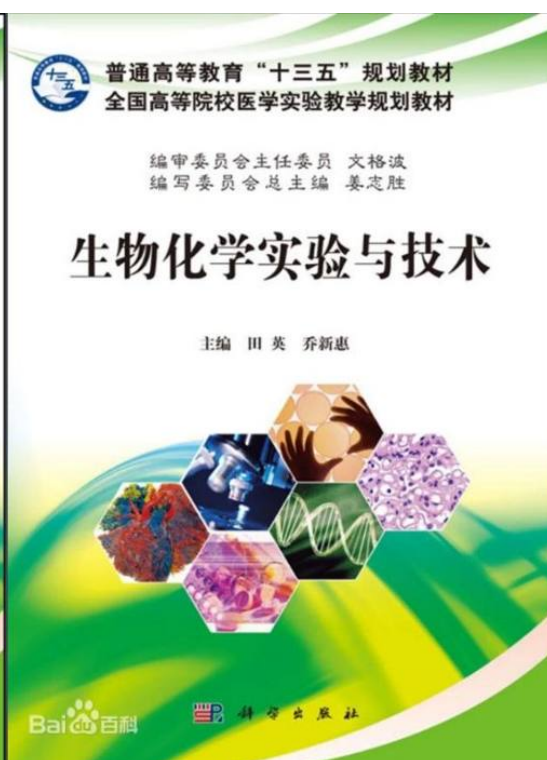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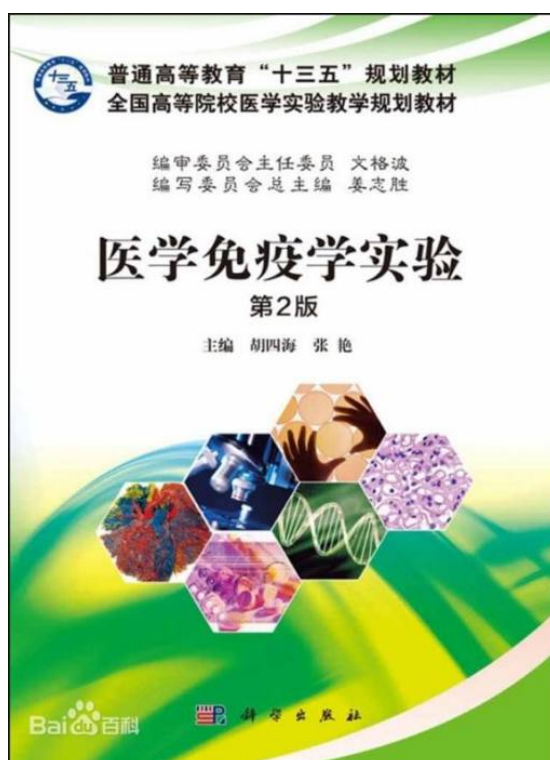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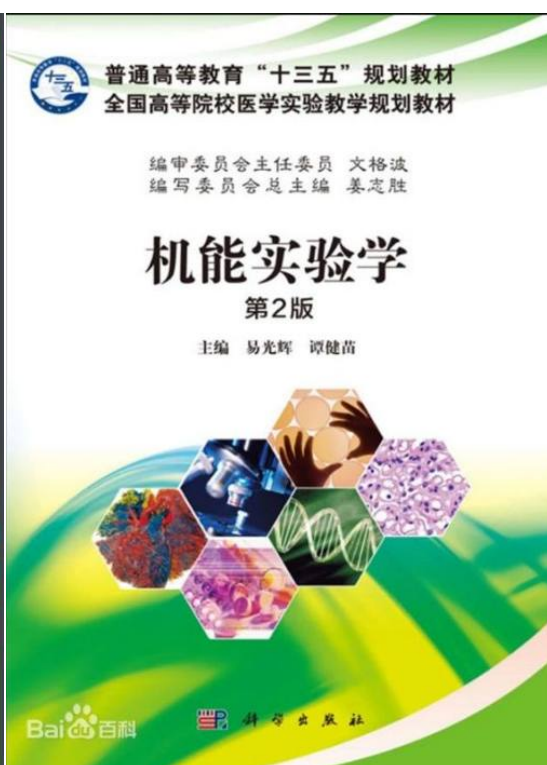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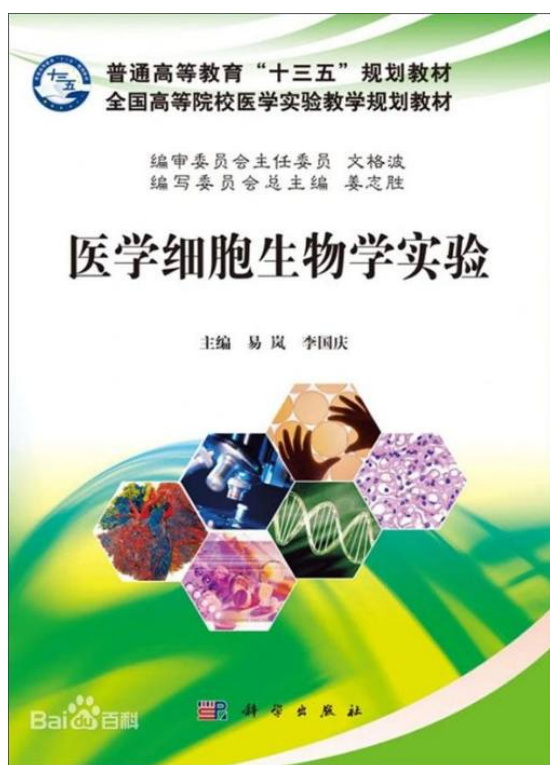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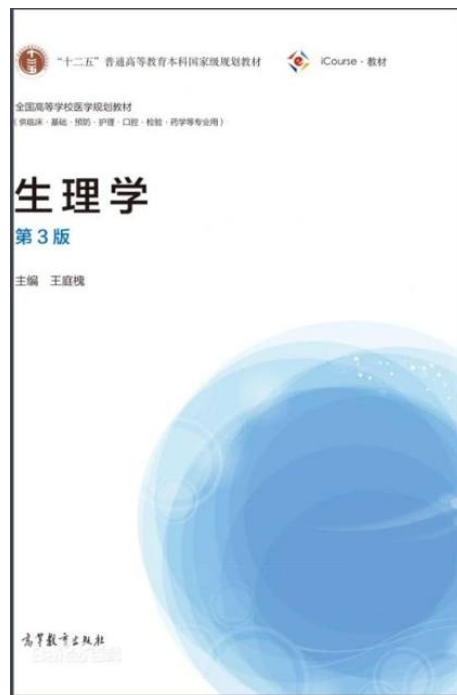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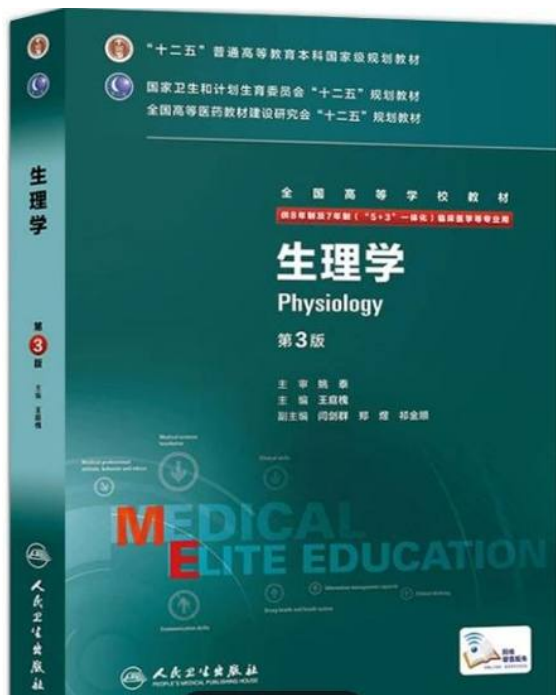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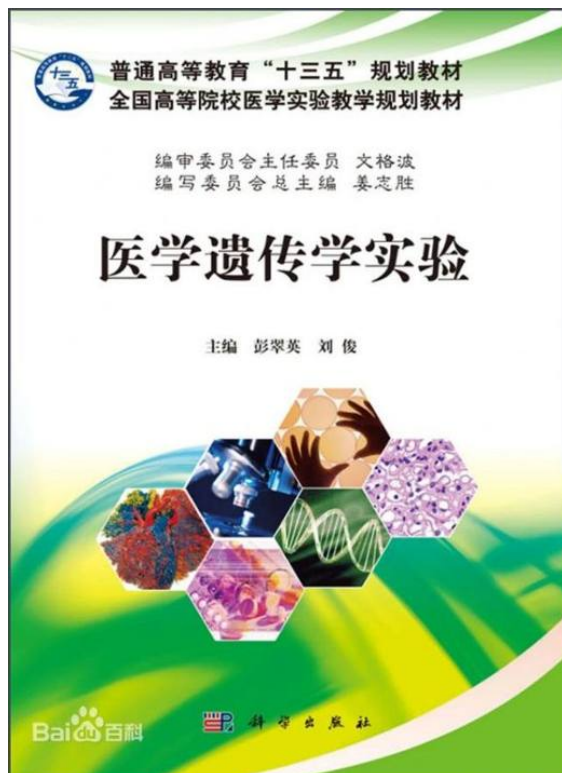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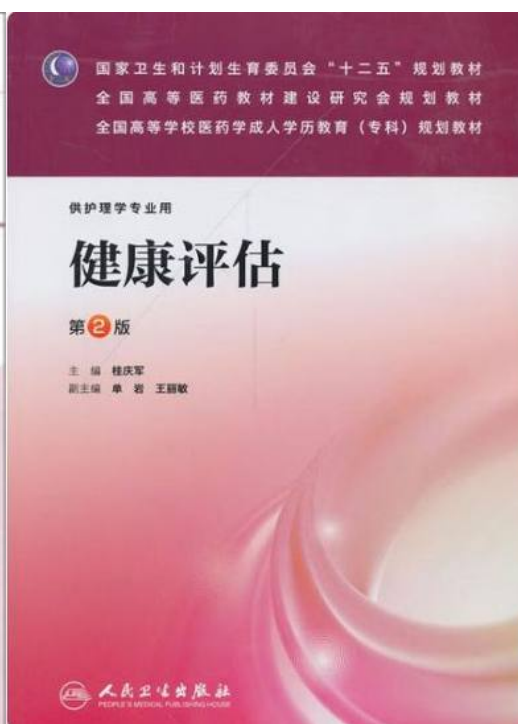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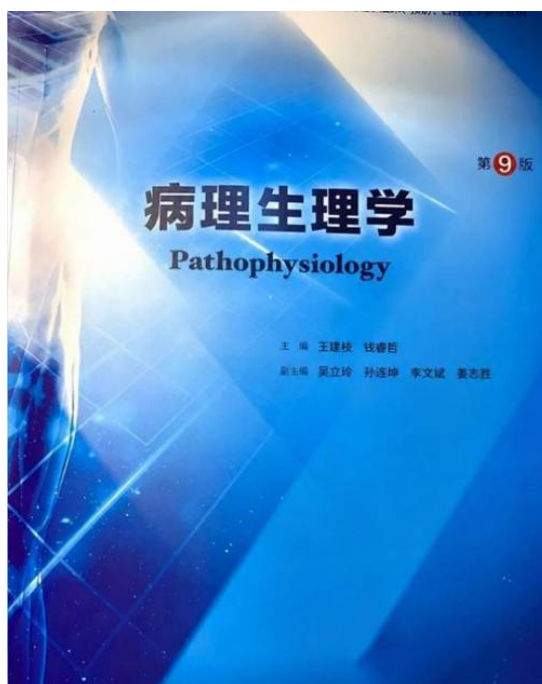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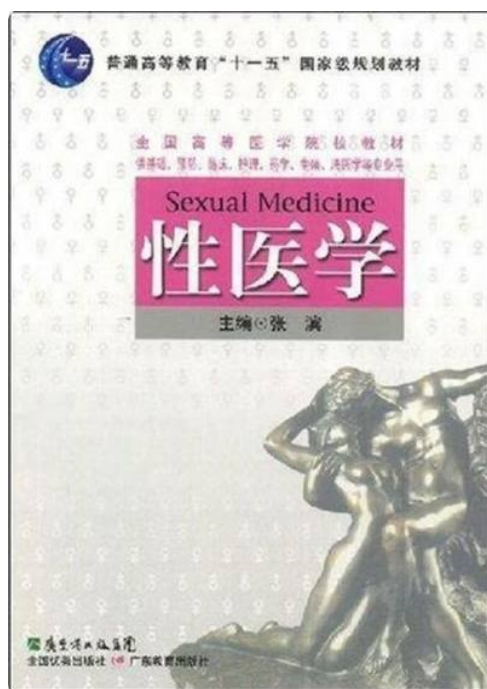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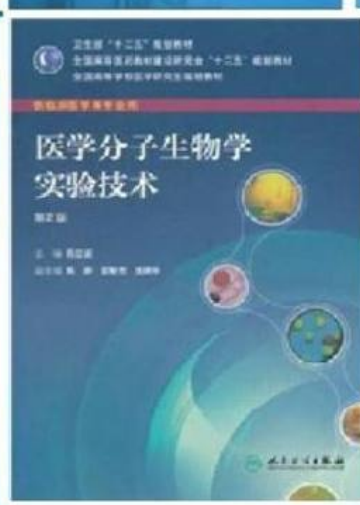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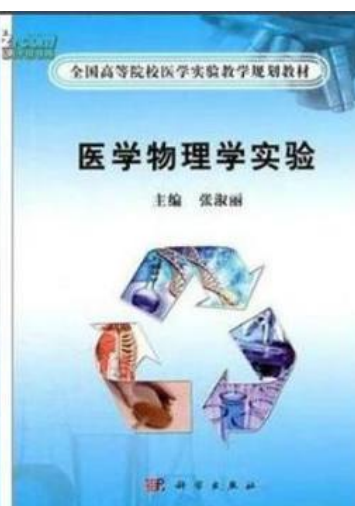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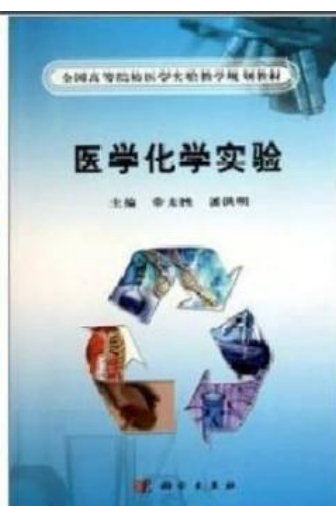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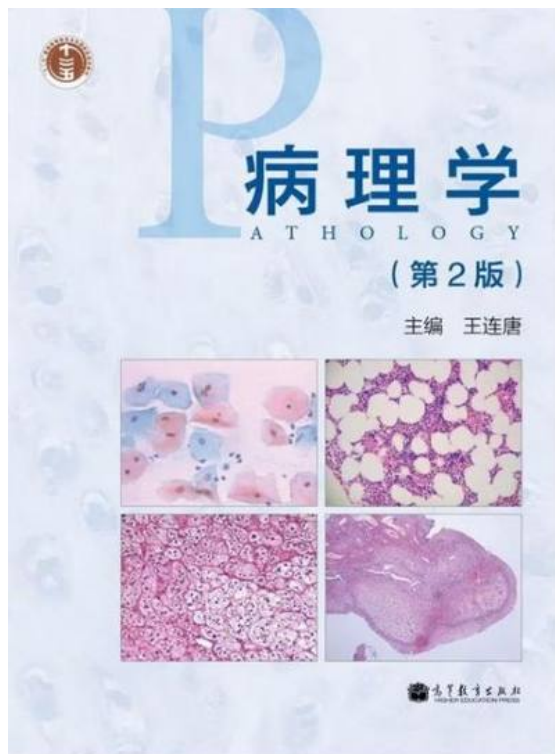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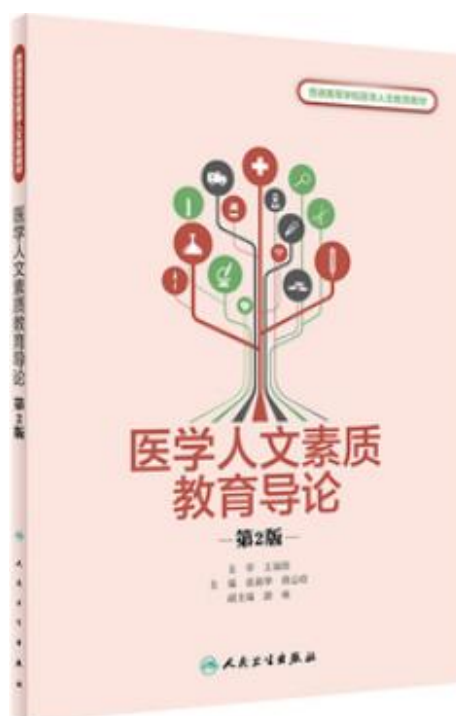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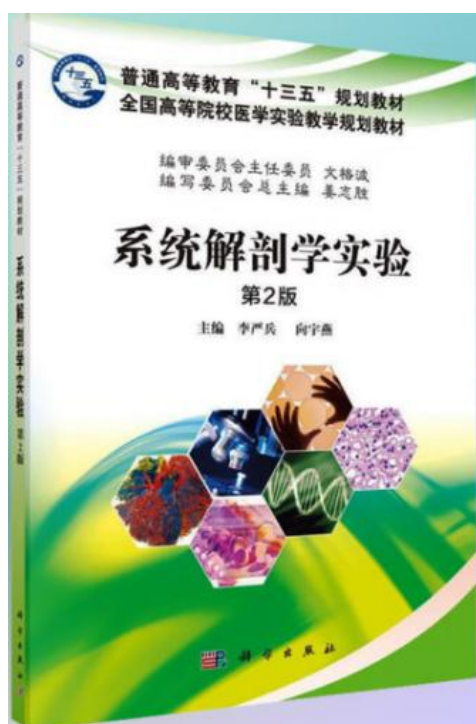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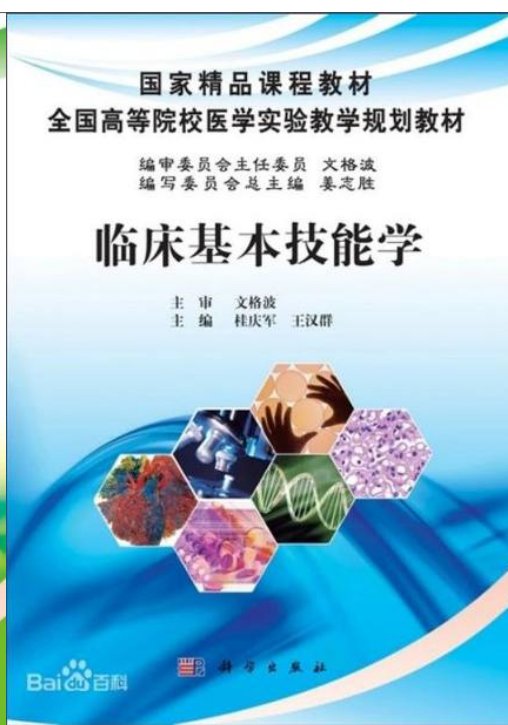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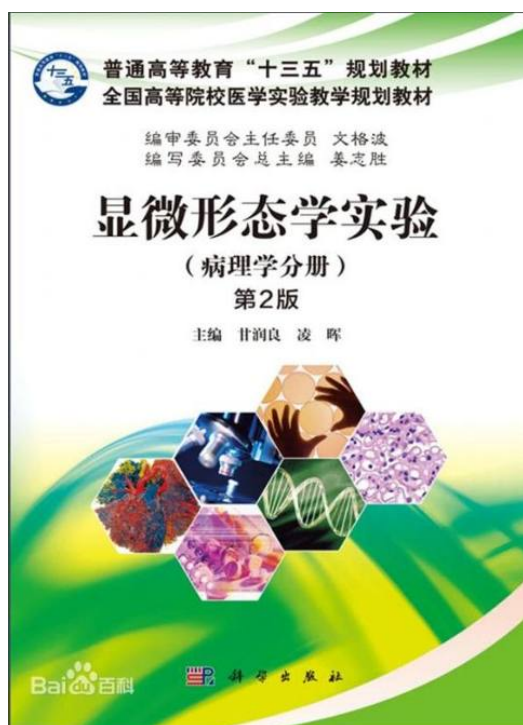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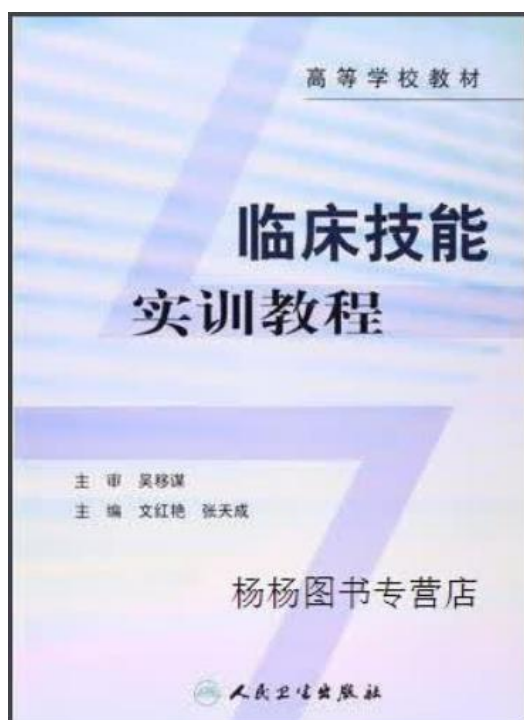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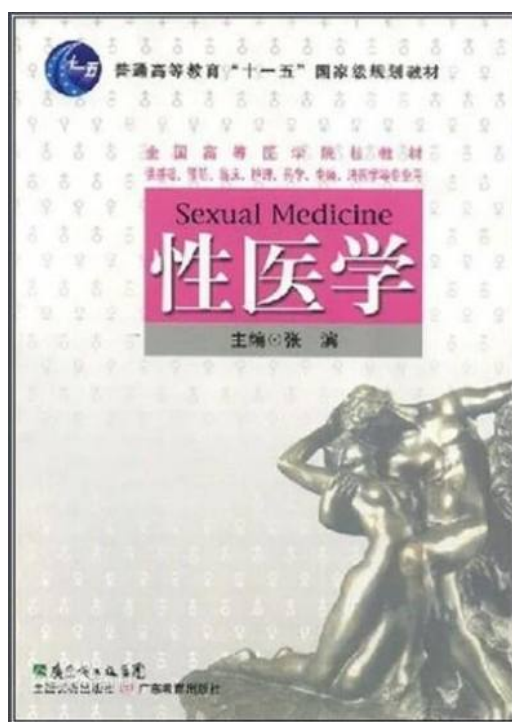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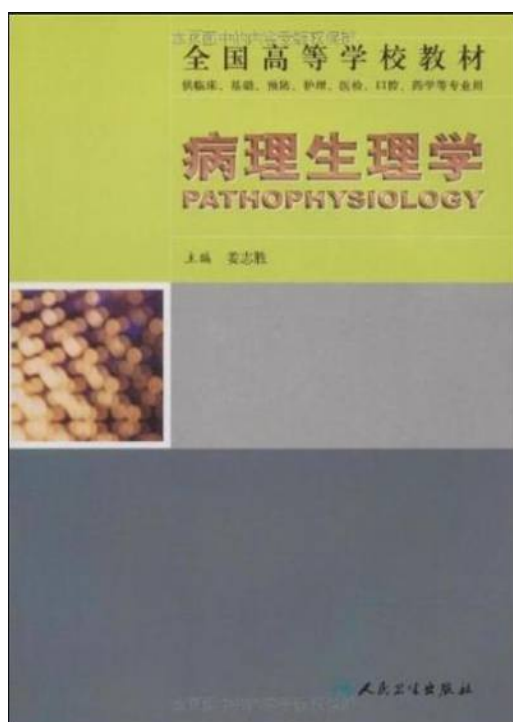












1.2 聚焦转化贯通——临床技能课程改革成果

序号	课题名称	来 源	级别	立项
1	新型示范性临床技能教学中心的构建与实践	南华大学高等教育改革与研究课题	校级	2006
2	基于国家标准的地方大学临床教学质量强化机制研究	湖南省高等学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省级	2009
3	基于国家本科医学教育标准的大临床技能培养模式的创新与实践	湖南省高等学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省级	2010
4	卓越医师临床技能培养立体化教学模式的构建与研究	湖南省高等学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省级	2012
5	卓越医生培养视域下医学人文教育强化对策研究	湖南省高等学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省级	2014
6	基于MOOC的《临床技能学》国家精品资源共享课的建设研究和实践	湖南省高等学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省级	2015
7	翻转课堂在临床技能教学中的探索与实践	中华医学会医学教育分会/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医学教育专业委员会医学教育研究课题	全国性学会	2016
8	临床技能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的构建与实践研究	湖南省高等学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省级	2017
9	基于临床情景的教训教学法在临床技能教学中的扩大应用研究	湖南省高等学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省级	2017
10	现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合下的临床技能培养混合式教学的研究	湖南省高等学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省级	2019
11	基于金课要求的临床技能学在线开放课程建设路径探索与实践	湖南省高等学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省级	2019
12	新医科视域下地方高校附属医院临床技能教学体系建构	湖南省高等学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省级	2019
13	新医科背景下医学人文教育的问题诊断及精准施策研究	湖南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课题	省级	2019

关于南华大学 2006 年高等教育改革 与研究课题立项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南华大学 2006 年高等教育改革与研究课题经学校专家组评审确定，批准重点资助课题 29 项，每项资助 5000 元，一般资助课题 65 项，每项资助 2000 元，立项不资助课题 10 项。课题完成日期为 2008 年 6 月 30 日前。第一期课题研究经费下拨 50%，中期检查后下拨第二期经费。希望各单位组织各课题组深入地开展研究工作，务必取得课题组承诺的预期成果。

附件：南华大学 2006 年高等教育改革与研究立项课题

二〇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件：

南华大学 2006 年高等教育改革与研究立项课题

编号	单 位	课 题 名 称	主 要 成 员
06Z01	数理学院	建设开放性实验教学方法的研究	管 亮、郭 萍、 李 全、向 东、 胡解生
06Y16	医学院	新型示范性临床技能教学中心的构建与实践	唐志晗、唐圣松、 王汉群、方松清、 王北冰等
06Z03	机械工程学院	强化核特色和国防特色 做强过控专业	冯小康、卿德藩、 陈海辉、谢洁飞、 李启成等
06Z04	电气工程学院	实验教学改革的理论与实践	李 铁、高 嵩、 李兰君、孙凌翔、 王丽君

1.3 聚焦能力进阶——多维支撑体系建设成果

1.3.1 建设的平台列表及部分支撑材料

教学科研平台			
时间	名称	级别	批准部门
2025	神经退行性疾病研究国家卫生健康委重点实验室	国家级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医教研协同创新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	国家级	国家教育部
2023	儿科罕见病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国家级	国家教育部
2022	临床技能学课程虚拟教研室	国家级	国家教育部
2022	“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南华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国家级	国家教育部
2022	“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南华大学附属南华医院）	国家级	国家教育部
2021	染色质结构和功能与相关疾病学科创新引智基地	国家级	国家外国专家局、教育部
2020	核医结合国家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	国家级	国家科学技术部
2020	重大疫情救治基地	国家级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国家出生缺陷研究与预防重点实验室	国家级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	核医结合创新人才培养基地	国家级	国家科学技术部
2018	国家心血管疑难病症诊治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单位	国家级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7	国家高级卒中中心	国家级	国家卫计委
2017	国家药物临床试验机构	国家级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6	人体科学馆全国科普教育基地	国家级	中国科协
2015	高通量分子诊断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	国家级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5	血管植入物开发国家地方联合工程中心	国家级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5	国家级医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南华大学）	国家级	国家教育部
2015	公共卫生实验教学中心	国家级	国家教育部
2014	国家核应急医学救援分队	国家级	国家核应急协调委员会
2014	国家级医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中山大学）	国家级	国家教育部

2012	全民健康科普基地	国家级	国家教育部
2008	临床技能实验教学中心	国家级	国家教育部
2006	基础医学实验教学中心	国家级	国家教育部
2025	湖南省线粒体稳态调控基础学科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技厅
2025	骨生物材料与药剂调控类器官再生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25	肝癌新型生物分子解码与智能诊断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25	肿瘤多模态基础与临床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23	肝癌早诊早治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发改委
2023	心脏疾病多组学与人工智能湖南省重点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3	消化道肿瘤基础与临床药理研究湖南省重点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3	湖南省基层数字医防一体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技厅
2023	中医药真实世界临床实践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发改委
2023	中医药农业生物基因组学湖南省重点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科技厅
2023	神经变性病基础与临床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23	区域特色中药资源与生态农业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23	肿瘤分子学与生物标志物科技创新团队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22	湖南省重大疫情救助基地	省级	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芙蓉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人民政府
2022	辐射-线粒体与人类重大疾病湖南省国家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2	妇幼健康湖南省科普基地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科学技术协会
2022	广东省妇产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 省卫健委 + 省药监局
2022	广东省骨科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 省卫健委 + 省药监局
2022	广东省康复医学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 省卫健委 + 省药监局
2022	广东省口腔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 省卫健委 + 省药监局

2022	广东省乳腺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 省卫健委 + 省药监局
2022	广东省麻醉医学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 省卫健委 + 省药监局
2022	互联网（中西协同）健康服务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发改委
2021	“医+核”重大疾病精准防治优势特色学科群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21	放射性药物研制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发改委
2021	国家眼部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湖南分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1	湖南省免疫相关性脑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1	湖南省干眼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1	湖南省手足创面修复与功能重建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1	湖南省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1	湖南省胃癌防治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1	湖南省儿童泌尿生殖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1	湖南省儿童神经康复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1	湖南省儿童心血管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1	湖南省胎盘医学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1	湖南省宫颈癌防治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1	湖南省胸痛急救临床医疗技术示范基地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1	湖南省脊柱脊髓损伤与修复临床医疗技术示范基地	省级	湖南省科技厅
2020	心血管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创建）	省级	湖南省人民政府
2020	儿科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创建）	省级	湖南省人民政府
2020	妇产科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创建）	省级	湖南省人民政府
2020	国家代谢性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湖南分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0	湖南省儿童肝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0	湖南省母胎医学及高危妊娠孕产妇救治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0	湖南省心肌损伤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0	湖南省心脏介入治疗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0	湖南省动脉硬化性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20	智慧优护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发改委
2020	湖南省心肌损伤应急处置临床医学技术示范基地	省级	湖南省科技厅
2019	湖南省糖尿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9	湖南省儿童肢体畸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9	湖南省终末期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9	湖南省高危产科麻醉管理与危重孕产妇救治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9	湖南省医疗大数据国际科技创新合作基地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9	肿瘤微环境响应药物研究湖南省重点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9	典型环境污染与健康危害湖南省重点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9	湖南省骨科康复综合性临床医疗技术示范基地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9	生态健康与人类重要疾病防控湖南省高校重点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19	慢性肾脏病精准医疗创新平台	省级	广东省卫健委
2019	2 型糖尿病与肥胖症规范化精准诊疗平台	省级	广东省卫健委
2019	广东省移植医学工程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发改委
2019	广东省恶性肿瘤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 省卫健委 + 省药监局
2019	广东省神经系统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 省卫健委 + 省药监局
2019	广东省消化系统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 省卫健委 + 省药监局
2019	广东省代谢性疾病(糖尿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 省卫健委 + 省药监局
2019	中药合成生物学研究湖南省重点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科技厅
2019	湖南省骨科康复综合性临床医疗技术示范基地	省级	湖南省科技厅
2019	湖南省多发重症创伤救治临床医疗	省级	湖南省科技厅

	技术示范基地		
2019	功能核酸基础与临床湖南省普通高等 学校重点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18	湖南省神经退行性疾病临床研究中 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8	湖南省乳甲疾病防治临床医学研究 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8	湖南省职业病临床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8	湖南省脊柱微创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8	湖南省生殖健康与妇科内分泌疾病 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8	湖南省动脉硬化性疾病国际科技创 新合作基地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8	儿童急救医学湖南省重点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8	新型抗体药物及其智能运输系统湖 南省重点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科技厅
2018	湖南省急危重症疾病临床医疗技术 示范基地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8	广东省神经系统重大疾病诊治转化 医学创新平台	省级	广东省卫健委
2018	广东省软组织生物制造工程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发改委
2018	广东省急危重症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 省卫生 委 + 省药监局
2018	广东省眼部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 省卫生 委 + 省药监局
2018	广东省泌尿系统疾病临床医学研究 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 省卫生 委 + 省药监局
2018	广东省免疫疾病临床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 省卫生 委 + 省药监局
2018	湖南省急危重症疾病临床医疗技术 示范基地	省级	湖南省科技厅
2018	湖南省呼吸与危重症疾病临床医疗 技术示范基地	省级	湖南省科技厅
2017	湖南省胃癌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 委员会
2017	湖南省儿童脓毒症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 委员会
2017	广东省肿瘤外科精准医学创新平台	省级	广东省卫健委
2017	广东省糖尿病及其慢性并发症临床 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卫健委
2016	肿瘤细胞与分子病理学湖南省重点 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6	湖南省感染性疾病临床医疗技术示范基地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6	2011 协同创新中心-分子靶标新药研究协同创新中心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16	湖南省感染性疾病临床医疗技术示范基地	省级	湖南省科技厅
2016	新型药物制剂研发湖南省重点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科技厅
2016	广东省健康医疗大数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6	广东省烧伤与伤口精准诊治关键技术与系列产品研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6	广东省微创脊柱外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6	广东省慢阻肺康复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6	广东省口腔颌面头颈数字化精准修复重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6	广东省营养转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6	广东省环境与健康风险评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5	广东省媒介生物防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5	广东省法医学转化医学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5	广东省精准医学大数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5	广东省基因操作与生物大分子产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5	广东省细胞治疗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5	广东省乳腺肿瘤精准诊断和治疗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5	广东省康复与养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5	湖南省出生缺陷个体化防治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5	侗医药研究湖南省重点实验室（全国重点实验室培育单位）	省级	湖南省科技厅
2014	特殊病原体防控湖南省重点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科技厅

2014	湖南省小儿染色体疾病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4	广东省疾病模式动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4	广东省神经系统重大疾病诊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4	广东省医用放射性药物与转化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4	广东省消化内镜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4	广东省医疗大数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3	湖南省小儿遗传代谢性疾病防治临床医疗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3	湖南省脊柱微创临床医疗技术示范基地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3	新型抗体药物创新团队（第五批湖南省高等学校创新团队）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13	广东省器官捐献与移植免疫重点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3	广东省恶性肿瘤表观遗传与基因调控重点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3	广东省抗病原微生物药物与免疫技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3	广东省血管疾病诊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3	广东省周围神经组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3	广东省强直性脊柱炎综合诊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2	广东省糖尿病防治重点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2	广东省生殖医学重点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2	广东省干细胞与再生医学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2	广东省康复医学与临床转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2	医学分子诊断技术湖南省工程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发改委
2012	湖南省脑血管病临床医疗技术示范基地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2	重要特殊病原体防控湖南省高校重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点实验室		
2012	广东省内分泌重点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卫健委
2012	广东省垂体肿瘤研究重点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卫健委
2012	广东省血管疾病诊治工程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发改委
2011	肝脏疾病生物治疗临床转化广东普通 高校重点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教育厅
2011	蛋白质组学转化医学广东普通高校 重点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教育厅
2011	脑与神经内分泌疾病湖南省高等学 校重点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11	广东省新药设计与评价重点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1	广东省口腔医学重点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0	广东省重大神经疾病诊治研究重点 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0	广东省结直肠盆底疾病研究重点实 验室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10	病原体致病机制与防治高校科技创 新团队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09	药理学湖南省优秀教学团队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09	恶性肿瘤基因调控与靶向治疗广东 普通高校重点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教育厅
2009	广东省营养膳食与健康重点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08	动脉硬化学湖南省高校科技创新团 队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08	病原生物学湖南省优秀教学团队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08	药物蛋白质组学湖南省高校重点实 验室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08	肿瘤细胞与分子病理学湖南省高校 重点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07	动脉硬化学湖南省重点实验室	省级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2007	海洋微生物功能分子广东普通高校 重点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教育厅
2006	病原学湖南省示范实验教学中心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06	临床技能学湖南省示范实验教学中心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05	机能实验学湖南省示范实验教学中心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2005	显微形态学湖南省示范实验教学中	省级	湖南省教育厅

	心		
2005	广东省肝脏疾病研究重点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04	干细胞与组织工程广东普通高校重点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教育厅
2003	广东省药用功能基因研究重点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02	广东省肾脏病重点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2001	肾脏病广东普通高校重点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教育厅
2001	眼科视觉科学广东普通高校重点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教育厅
1999	广东省鼻咽癌诊治研究重点实验室	省级	广东省科技厅

(1) 教育部首批虚拟教研室

教育部办公厅

教高厅函〔2022〕2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首批虚拟教研室 建设试点名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2018—2022年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

为贯彻落实“十四五”教育发展规划有关部署,加快虚拟教研室建设,经各地各高校和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专家综合评议,我部按相关工作程序确定了首批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名单。现予以公布(名单见附件),并将试点建设事项通知如下。

一、建设目标

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提高人才培养能力为核心,以现代信息技术为依托,探索建设新型基层教学组织,打造教师教学发展共同体和质量文化,引导教师回归教学、热爱教学、研究教学,提升教育教学能力,为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建设任务

请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认真落实相关文件要求,以课程(群)教学、专业建设、教学研究改革等为主题开展多元探索,重点推进

以下建设任务。

创新教研形态。充分运用信息技术,探索突破时空限制、高效便捷、形式多样、线上线下结合的教师教研模式,形成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管理的新思路、新方法、新范式。

加强教学研究。推动教师加强对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手段、教学评价等方面的研究探索,提升教学研究的意识,凝练和推广研究成果。

共建优质资源。虚拟教研室成员在充分研究交流的基础上,协同共建人才培养方案、教学大纲、知识图谱、教学视频、电子课件、习题试题、教学案例、实验项目、实训项目、数据集等资源,形成优质共享的教学资源库。

开展教师培训。开展常态化教师培训,发挥国家级教学团队、教学名师、一流课程的示范引领作用,推广成熟有效的人才培养模式、课程实施方案,促进一线教师教学发展。

三、质量监测

请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加强管理和质量监测,完善持续改进机制。

做好安全防控工作。请各教研室所在高校和教研室负责人切实担负起管理职责,在虚拟教研室运行过程中加强意识形态安全和信息安全防控工作。

建立进展报告制度。建立虚拟教研室建设进展年度报告制度,请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根据要求报送建设进展、建设成效等信息,根据质量监测信息推动持续改进。

构建交流共享机制。我部将委托虚拟教研室建设专家组组织

相关线上、线下活动,促进经验交流互鉴和资源共建共享。

四、建设平台与技术支持

请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通过“虚拟教研室平台”(含PC端、移动端)开展建设。可通过高等学校虚拟教研室信息平台(网址:<http://vtrs.hep.com.cn/>)下载相关软件,查看开通建设虚拟教研室的操作指南和技术支持方案。

附件:首批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名单



序号	类型	教研室名称	学校名称	带头人
357	课程(群)教学类	文学文化课程虚拟教研室	湖南师范大学	曾艳钰
358	课程(群)教学类	临床技能学课程虚拟教研室	南华大学	姜志胜
359	课程(群)教学类	小学语文课程与教学论课程虚拟教研室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蒋 蓉
360	课程(群)教学类	医学统计学课程虚拟教研室	中山大学	郝元涛
361	课程(群)教学类	文化遗产与文化发展课程群虚拟教研室	中山大学	程焕文
362	教学研究改革专题类	生物学实践教学模式改革虚拟教研室	中山大学	张 雁
363	课程(群)教学类	大学英语课程群虚拟教研室	暨南大学	赵 雯
364	课程(群)教学类	融合新闻课程群虚拟教研室	暨南大学	刘 涛

(2) “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



附件 4

教育部办公厅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联合设立抗击疫情专题实践教学基地名单

47.湖南省人民医院（湖南省）

48.南华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湖南省）

49.南华大学附属南华医院（湖南省）

50.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广东省）

51.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重庆市）

52.重庆医科大学（重庆市）

南华大学附一医院、附属南华医院入选首批“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

发布时间：2022-08-27 作者：夏文辉 点击：1749

8月26日，教育部发布《教育部办公厅等八部门关于公布“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名单的通知》，我校南华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南华大学附属南华医院入选教育部办公厅与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联合设立抗击疫情专题实践教学基地。

(3) 核医结合国家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

国家级核医结合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

2022年10月08日 01:07 点击: [199]



(4) 国家临床培训示范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Ministry of Educ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Language 语言教育 无障碍浏览

当前位置: 首页 > 公开

信息名称: 教育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公布首批国家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认定结果的通知
信息索引: 360A08-07-2018-0028-1 **生成日期:** 2018-12-24 **发文机构:** 教育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发文字号: 教高函〔2018〕17号 **信息类别:** 高等教育
内容概述: 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关于公布首批国家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认定结果的通知》。

教育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公布首批国家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认定结果的通知

教高函〔2018〕1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卫生健康委（卫生计生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卫生计生委，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中央军委训练管理部院校局，部（委）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医教协同进一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63号）精神，根据《教育部办公厅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开展国家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建设工作的通知》（教高厅〔2018〕3号）要求，在各省级教育、卫生健康行政部门、中央部委所属高等学校及有关单位推荐基础上，经专家综合评议和公示，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决定认定74家高校附属医院（牵头医院）为首批国家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现予以公布（名单见附件）。

有关省级教育、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和高等学校要加强对国家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建设工作的指导，加大建设力度，切实发挥好国家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在本科生临床实践教学、研究生培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及临床带教教师培训等方面的示范辐射作用，加快构建示范性临床教学培养培训质量保障体系，着力建设高水平临床师资队伍，促进院校医学教育与毕业后医学教育的有机衔接，带动提升我国临床实践教学基地教育培训水平，全面提升医学人才培养质量。

国家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有关高校及所在附属医院要加大经费投入，持续加强建设。中央部委所属高校要将国家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建设纳入“十三五”期间中央高校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的重要内容，予以重点支持。军队和地方所属高校也要对示范中心建设予以重点支持。

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将依托教育部高等学校临床实践教学指导分委员会，对国家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建设进行指导，并根据示范中心建设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附件：首批国家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名单

教育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2018年12月20日



附件

首批国家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名单

北京大学第一医院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北京清华长庚医院	吉林大学中日联谊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同济大学附属同济医院	东南大学附属中大医院
南京大学医学院附属鼓楼医院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邵逸夫医院
山东大学齐鲁医院	山东大学第二医院
武汉大学人民医院	武汉大学中南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中南大学湘雅医院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厦门大学附属翔安医院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
西安交通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西安交通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北京协和医学院临床学院）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暨南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陆军军医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首都医科大学宣武医院

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	天津医科大学第二医院
河北医科大学第二医院	河北大学附属医院
山西医科大学第一医院	长治医学院附属和平医院
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内蒙古民族大学附属医院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大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吉林医药学院附属医院	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南京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徐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安徽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蚌埠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
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赣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青岛大学附属医院	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新乡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湖北医药学院附属医院
南华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桂林医学院附属医院	海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西南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遵义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大理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延安大学附属医院	河西学院附属张掖人民医院
青海大学附属医院	宁夏医科大学总医院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5) 国家心血管疑难病症诊治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
www.gov.cn

Q 首页 | 简 | 繁 | EN | 登录 |

首页 > 政策 > 国务院政策文件库 > 国务院部门文件

字号: 默认 大 超大 | 打印 | 收藏 | 留言 |

标题: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关于印发疑难病症
诊治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储备库的通知

发文机关: 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卫生计生委办公厅

发文字号: 发改办社会〔2018〕347号

来源: 发展改革委网站

主题分类: 卫生、体育\医药管理

公文种类: 通知

成文日期: 2018年02月26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关于印发疑难病症诊治能力提升工程项
目储备库的通知

发改办社会〔2018〕34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发展改革委、卫生计生委:

根据《全民健康保障工程建设规划》《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关于印发疑难病症诊治能力提升工程项目遴
选工作方案的通知》,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卫生计生委组织各地开展了项目遴选和申报工作, 经专家复核、公示, 确定将地方申报
的113所医院纳入工程项目储备库。现将名单印发给你们, 请抓紧落实项目实施前期准备等有关工作。

湖南省 (5 个)

中南大学湘雅医院、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湖南省人民医院、南华大学
附属第一医院、湖南省肿瘤医院

(6) 高通量分子诊断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National Development and Reform Commission

互动交流 | 网上公示及调查

2015年度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西部地区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拟确定名单公示(已结束)

2015/11/30 高技术司

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组织申报2015年度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方案的通知》(发改办高技[2015]1512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实施新兴产业重大工程包的通知》(发改办高技[2015]1303号)的有关规定, 国家发展改革委高技术司组织了2015年度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方案、西部地区创新能力建设项目的申报评审工作, 初步提出了2015年度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西部地区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拟确定名单(见附件1、2), 现予以公示。公示期为2015年12月1日-12月7日, 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 请在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提出意见, 反馈至国家发展改革委高技术司, 书面意见请写明提出异议的事实依据和理由, 及意见提出人的姓名、工作单位、地址和联系电话等方式。

联系电话: 010-68501995, 68502841
传 真: 010-68501843

附件: 1. 2015年度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拟确定名单
2. 2015年度西部地区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拟确定名单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5年11月30日

重大基础设施检测修复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河南)	郑州大学
动力电源及关键材料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河南)	河南师范大学
基因工程创新药物开发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湖北)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材料辐射改性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湖北)	湖北科技学院
油料能源植物高效转化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湖南)	湖南省林业科学院
南方地区桥梁长期性能提升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湖南)	长沙理工大学
铁锰矿产资源高效清洁加工与综合利用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湖南)	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高通量分子诊断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湖南)	郴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医学检测技术与服务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广东)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山区道路工程与防灾减灾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重庆)	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
血管植入物开发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重庆)	重庆大学

(7) 国家级医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南华大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Ministry of Educ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当前位置: 首页 > 公开](#)

信息名称: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批准北京大学考古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等100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的通知
信息索引: 360A08-07-2016-0004-1 **生成日期:** 2016-01-27 **发文机构:** 教育部办公厅
发文字号: 教高厅函〔2016〕6号 **信息类别:** 高等教育
内容概述: 教育部办公厅批准北京大学考古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等100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批准北京大学考古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等100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的通知

教高厅函〔2016〕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中央军委训练管理部：

根据我部开展2015年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建设工作的有关要求，经高等学校申请，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军队院校教育主管部门推荐，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组织遴选和网上公示，现决定批准北京大学考古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等100个实验教学中心为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有关高校要高度重视实验教学与信息化的深度融合，大力加强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建设工作，支持鼓励校内外、本地区及更广泛范围内的实验教学资源开放共享。要进一步完善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管理共享平台，优化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管理体系，提升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队伍教学和管理能力，提高实验教学管理信息化和支持服务信息化水平。

地方和军队教育行政部门应进一步加强对所属高校实验教学信息化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建设工作的指导，建立健全激励和支持机制，积极组织所属高校学习借鉴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建设的优秀经验，充分开放共享优质实验教学资源特别是优质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资源，全面提升实验教学信息化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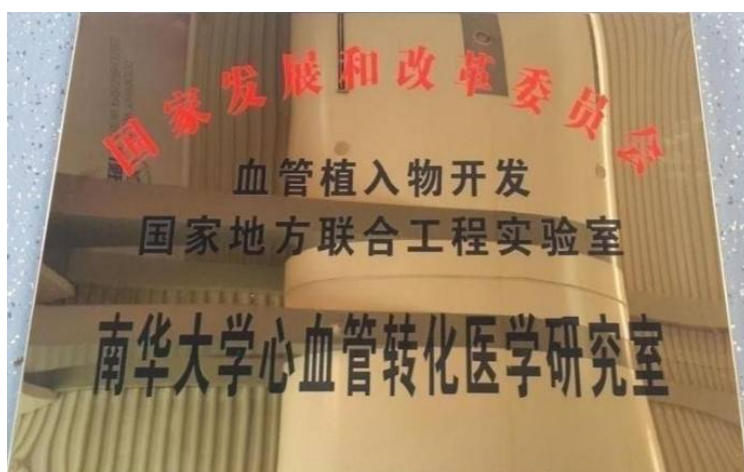
附件：2015年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名单

65	中南大学	土木工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66	湖南科技大学	信息与电气技术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67	湖南农业大学	畜禽安全生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68	南华大学	医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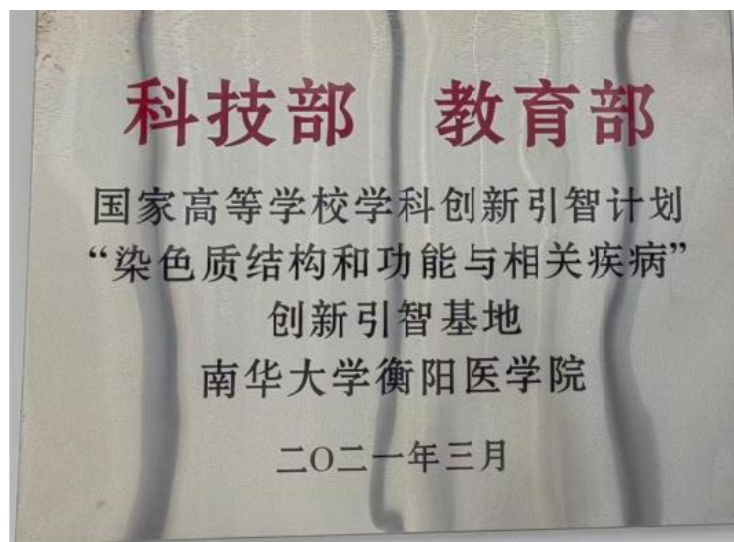
(8) 国家核应急医学救援分队



(9) 国家地方联合工程中心分中心



(10) 创新引智基地



(11) 国家级医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中山大学）

教育部办公厅

教高厅函[2014]6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批准北京大学地球科学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等 100 个国家级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解放军总参谋部军训部，部属各高等学校：

根据我部开展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建设工作的有关要求，经学校申报、省级和军队教育行政部门推荐、专家评审和网上公示，现决定批准北京大学地球科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等 100 个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为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有关高校要高度重视实验教学信息化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的建设工作，加强虚拟仿真优质实验教学资源的建设与共享。同时，要大力开展运行平台、教学队伍和管理机制的建设，提高实验教学管理信息化和支持服务信息化水平。

地方和军队教育行政部门应进一步加强对所属高校实验教学信

厦门大学	机电类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山东大学	医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武汉大学	电力生产过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武汉理工大学	水路交通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华中师范大学	心理与行为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经济管理行为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湖南大学	机械工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中南大学	矿冶工程化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中山大学	医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1.3.2 支撑成果的教学改革方案

(1) 南华大学医教研协同改革方案

中共南华大学委员会 南华大学文件

南华校发〔2020〕9号

中共南华大学委员会 南华大学 印发《南华大学关于加强医教研协同创新 改革的意见》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各部门：

《南华大学关于加强医教研协同创新改革的意见》经学校2020年第2次党委会研究通过，现予以印发，请各单位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南华大学委员会 南华大学
2020年1月9日

1

加成熟，更加符合现代医学教育和医学人才培养特点，更加适用未来医学实践对人才的需求。

(二) 具体目标

1. 建设一支支撑学校发展的高层次基础和临床学科人才队伍。
2. 获批临床医学专业博士点，在护理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药学等博士点申报中取得突破。
3. 科技创新能力大幅度提升，形成较强的承担国家科研任务的能力，在国家级科研平台、国家级科研奖项、国家重大科研计划申报等方面取得新的突破。“十四五”末，力争医科类学院和附属医院每年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20项以上。
4. 临床医学专业5年制本科生毕业后首次参加执业医师资格考试通过率由83%提高到86%；护理类执业医师资格考试通过率稳定在100%；住院医师首次参加执业医师资格考试通过率争取在85%以上，首次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通过率在93%以上。
5. 附属医院进入国家区域性医疗中心，实现在国内排名显著提升。
6. 到2035年，学校医学教育办学质量和综合实力进入国内高校先进行列。

三、改革任务和重点举措

(一) 一流教师队伍建设

大学是由教授和跟随他们学习的学生构成的学术共同体，一流教师队伍是大学办学的基础，医学教育更有其特殊

3

南华大学关于加强医教研协同创新改革的意见

拥有一流医学院是世界一流大学的重要特征之一。在“健康中国”和“双一流”建设的国家战略背景下，南华大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医教协同进一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63号）、《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加强医教协同实施卓越医生教育培养计划2.0的意见》（教高〔2018〕4号）和《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等文件精神，在学校党委的领导下，学校始终坚持国计民生的办学初心，决心通过强化医学学科建设和医学人才培养能力建设，提升学校核心竞争力，特制定本意见。

一、总体思路

尊重医学教育规律和医学人才成长规律，坚持服务生命全周期、健康全过程，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按照国家“新医科”建设的要求，以一流医学学科建设为龙头，一流医学人才队伍建设为抓手，一流医学人才培养为目标，全面深化医教研协同改革创新，为推进“双一流”大学建设、服务“健康中国”战略作出新的贡献。

二、改革目标

(一) 总体目标

通过医教研协同改革创新，学校医学人才培养体系、科研与学科建设体系、临床服务体系以及医学教育管理体系更

2

性。一名生物医学教授是多年学习和实践成就的，一般需要经过本科、研究生、博士后/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培训等过程，这是一个平均10年以上的训练过程。学校一流教师队伍建设分两个五年计划实施：在第一个五年，主要是引进高层次人才；在第二个五年，主要是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结合优秀博士后培养。

1. 全面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大力加强医科类学院和附属医院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以三年内引进100名左右在国内有关领域有一定竞争力的高层次人才为目标，建设一支基础和临床学科队伍。人才引进要以学科建设为重点，以前瞻性和灵活性为策略，对重点引进的学科带头人，探索“待遇+资源”的要素配置改革。落实高层次人才引进刚性考核机制，将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落实情况与医科类学院和附属医院主要领导的绩效挂钩。

2. 加强年轻博士能力建设。在大力加强高层次人才引进的同时，根据教学、科研、临床工作的实际需要，大力引进优秀博士。对新引进的博士要建立博士后训练制度。以学科带头人和高层次人才实验室为基地对新引进博士进行科学研究能力和独立工作能力培养。临床科室要组织临床学科团队，强化对新引进的临床专业博士进行临床能力训练，探讨新进博士“5+2”的培养模式，建立7年不能晋升即淘汰制度。

3. 强化国际交流/校际交流培养青年教师。把获得国家留学基金委支持出国学习作为基础学科青年教师晋升高级职称的条件；把在本学科领域国内排名前五的医院学习一年以上作为临床学科青年教师晋升高级职称的条件。学校和医

4

院要为青年教师的国际交流/校际交流提供支持。

4. 推动基础临床师资双向交流。全面推动基础与临床团队融合。**一是**实现诊断学、外科学总论、临床技能学等桥梁课程教学任务主要由临床教师完成；**二是**组建基础、临床融合的教学团队，逐步实现附属医院教师参与基础阶段课程讲授；**三是**鼓励基础学科教师(医、药、护、技等专业)有计划地到临床轮转、学习、观摩。**四是**支持身体健康、教学业绩优秀的退休基础和临床教师返聘参与教学工作。**五是**鼓励有经验的临床教师向基础医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护理学、药学和生物学等学科流动。

5. 改革师资培训。一是强化学历教育和培训。医学基础和临床教师定期参加相关脱产进修学习、脱产专题培训。**二是**在条件成熟时，尝试教授学术休假制度。**三是**完善以“师德、项目、经费、能力”为重要评价指标的医学研究生导师招生资格动态审核和管理制度，培养一批具有较强科学思维和创新能力的学者。

(二) 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

人才培养是本，本科教育是根。本科医学人才培养在医学人才成长中具有重要的基础性作用，坚持“以本为本”，遵循“四个回归”，推进一流医学本科教育建设，是全面提高医学人才培养能力的关键所在。

6. 科学制定医学类专业设置与培养规模。遵循医学教育规律和国家需求，统筹规模、质量与效益，科学确立学校医学类专业设置与培养规模。**一是**整合临床医学类专业教学和培养过程。在临床医学大类培养的基础上，设置临床急需专

5

结合的评价体系。对全科医学班，适应服务健康乡村建设需求，围绕提升服务基层的责任感荣誉感、提升解决农村医疗卫生实际问题的能力、加强诚信教育等要求，深化课程内容和教学方式方法改革。**二是**科学制定培养方案，减少课堂教学，强化实践教学。课程设置的重点要突出主干课程，减少非主干课程和非主干课程的课时数。**三是**加强医学人文与医学课程的融合。**四是**加强医学类专业课程融合，在提升教学质量和教师教学待遇的同时合理减少教师教学课时数。**五是**加强教学资源建设，建立完善的线上学习、线下辅导、共享优质的医学教育资源体系。

9. 探索本科创新人才联合培养机制。主动对接国内外高水平大学，推进学校本科创新人才联合培养。对接合作院校人才培养方案，确保两校的课程体系、教学方式方法与考核体系紧密衔接。从2021年起，探索每年选拔30名左右的临床医学专业优秀本科生到国内若干所高水平大学联合培养两年和临床实习。

10. 提质医学实践教学条件。依照医学教育标准，着力补齐资源短板，改善医学实践教学条件和教学实验室条件，提升医学生实践操作能力、临床技能训练能力。建设管理集成、资源优质、使用高效的基础医学实验中心、预防医学与放射卫生实验中心、药理学实验中心和护理基础实验中心。加强国家医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和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建设。提质升级临床技能培训中心，统筹校本部和附属医院临床技能中心的培训需求与功能定位，建立适应现代医学教育需要的医学专业共享的临床技能培训平台。全面使

7

业培养模块，在服务国家需求的同时，为学生的学科兴趣和就业提供方便。**二是**优化专业设置。巩固现有生物医学门类的专业设置，推动医科与工科，特别是与核科学技术学科交叉融通。主动布局新兴医学或医学相关专业。**三是**优化医学本科招生规模。从2020年开始，临床医学类专业(含卓越医生、全科医学、儿科、麻醉、影像)每年的招生人数控制在600左右，口腔医学专业招生60人以内，医学检验专业招生50人以内，生物技术专业招生30人以内，护理学专业招生200人左右，药学专业招生200人左右，预防医学、卫生检验与检疫专业各招生60人左右。船山学院不再招生临床医学类专业(含麻醉、影像等)。医学类留学生每年招生不超过60人。

7. 继续实施优质生源计划与培养管理。人才培养是大学的主要职能之一，优质生源构成大学办学的重要基础。**一是**将医学类专业作为学校“一流生源”建设的重点，落实各项强化措施。**二是**设置竞争性奖学金，实现临床医学专业50%学生免学杂费和住宿费，在解决优秀学生后顾之忧和引入入学后竞争机制的同时提高生源质量。**三是**实施优秀本科生海外交流计划，逐年增加医学本科生国际访学比例，扩大学生的国际视野。**四是**严格执行“留级淘汰”制度。

8. 推进医学类课程改革与建设。医学相关专业课程设置必须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落实“课程思政”责任，坚持医教融合，减轻学生负担，强化实践教学和能力培养。**一是**推进基础课程与临床课程纵向整合。积极推进基于器官/系统的整合式教学，实行基于问题的小组讨论式教学，完善以能力为导向的形成性与终结性相

6

用实验室智慧管理系统，全面推行 OSCE 考核系统和信息化考试。

11. 强化临床教学管理。针对临床多点教学的实际，注重同质化培养。**一是**坚持教学计划、教材、教学大纲、考试大纲、评判标准、师资培训、教学管理“七统一”。坚持“临床基本技能竞赛-临床综合技能竞赛”的赛事格局，小班培训全覆盖、教学医院全参加，实现各教学点临床技能培训标准同质，教师培训技能提升同步。坚持定期召开临床教学工作会议，研究解决影响医学人才培养的问题。坚持临床教学检查常态化，听课、试讲、座谈、抽查、反馈等方式方法多样化，内容和程序规范化。坚持对出科考试、毕业前临床技能考试和毕业考试的结果按“教学点”对比、按“知识点”分析，精准反馈，促进补短板、强弱项。**二是**加强附属医院教学工作考核激励。开展临床本科教学工作评估，落实“以本为本”的工作要求，对附属医院的本科教学考核权重不低于对附属医院教学工作考核的50%，进一步优化临床教师教学工作考核体系，将教学业绩与职称晋升紧密结合，进一步激发临床教师的教学热情。对见习、实习学生数量少和教学工作考核不合格的教学基地实行预警亮黄牌，减少甚至取消本科生教学计划安排，同时取消研究生招生资格。**三是**强化附属医院责任担当。全面落实教学床位制度，确保临床教学工作需要。附属医院进一步健全组织机构、加大教学投入、优化科室设置、加强临床学科建设，高质量落实临床教学任务。**四是**优化临床教学阶段学生教育管理。严格临床见习和实习期间学生教育管理，加强临床教学阶段医学生党建思想

8

政治工作和安全管理。建立健全临床医学基地与学校本部学生教育管理的联动机制，形成学校与临床医学基地深度协同育人的良好工作体系。

12. 启动“医+X”本科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根据“新医科”建设要求，立足学校多学科汇聚的优势，启动“医+X”组合改革，致力于培养“学科交叉、服务临床、注重创新、引领发展”的复合型人才。探索“医+工”和“医+理”的“2+4”本科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即2年理、工专业与4年医学专业相结合），从工科、理科专业学生中选拔从医愿望强、创新潜质好的品学兼优的学生攻读医学专业。设置核、计算机、大数据等教学模块，鼓励医学生辅修双学位。

（三）深化研究生教育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改革

医学研究生教育承担着培养高层次医药卫生人才的重要使命，一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及住培教育是提升社会医疗卫生服务水平的关键影响因素，也是深入推进“健康中国”战略的基础工程，是学校“双一流”建设的重要内容。

13. 加强医学类学位点建设。研究生是大学创新的重要组成部分，一是切实抓好博士点建设和申报工作。进一步整合资源，重点推进临床医学专业博士学位授权点申报工作，力争在“十四五”期间，获批临床医学专业博士学位授权点，在护理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药学等博士点申报中取得突破。二是加强口腔医学学位点建设，力争在“十四五”期间获批口腔医学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三是强化研究生培养质量管理。制定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基地同质化管理办法，优化医学类研究生培养基地的考核工作，对不合格基地进行

9

科研与学科建设既是培养高质量人才的重要保证，又是衡量高校办学质量、可持续发展的主要指标。“建设高水平大学和相对薄弱的学科与科研能力”是当前学校发展的主要矛盾之一。强化医学科研与学科建设，大幅提升医学科研创新能力是高水平医学院和高水平附属医院建设的关键要素之一。

17. 大幅提升科技创新能力。一是瞄准医学发展前沿和人民重大健康需求，进一步凝练学科发展方向，聚焦重点领域的学科优势，强力推进基础、转化和临床研究。培养一批有原始创新能力的基础和临床团队，解决关键与难点问题。二是重点加强核、医和生态环境等多学科专业交叉融合，力争在诊断、治疗或健康防护等领域取得科学和技术研究上的新突破。三是强化承担国家任务的能力建设。强化团队组织和大项目组织能力建设，加强组学平台、实验动物平台、形态学平台和功能学平台等复杂科研平台建设。

18. 强化临床科研能力建设。临床研究是大学附属医院创新能力建设、临床能力建设和学科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临床研究能力建设应该成为学校附属医院的主要任务之一。在认真学习国内外高校医学临床研究经验和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实施学校医学临床研究的“4310”计划，即在附属医院遴选40个临床团队，每年支持每个团队30万元，持续支持10年，对多种疾病进行系统的临床和药学研究，以期培养一支优秀的临床研究医生团队，解决疾病病因、诊断、治疗和管理的关键科学问题。

19. 构建“基础-临床”融合发展机制。一是大力支持“基

11

淘汰，促进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规范化、同质化。逐步减少研究生校外合作培养点。

14. 加强学术研究生培养管理。进一步优化化学术型研究生培养方案，按照“规范过程、强化能力、提升素质”的总体要求，以“创新能力”培养为核心，强化基础科学和转化医学研究。积极推进研究生教育国际化进程，支持研究生申请国家留学基金委资助海外访学、攻读学位和合作研究等。

15. 优化医学类研究生的招生结构，实现临床医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和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充分融合。适当增加学术型研究生招生数以强化医学学科建设和创新能力建设，力争医学类学术学位研究生招生人数每年达到600人以上。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将临床医学专业硕士研究生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充分整合，实现临床医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培养“四证合一”充分衔接配套，住培学员申请学位授予便捷顺畅。深化公共卫生硕士、护理硕士、药学硕士等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改革，稳步提高研究生人才培养水平。

16. 严格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与考核。加强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实践和管理的研究。附属医院定期研讨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改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待遇，严格带教考核制度，构建优质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体系。尝试南华大学临床医学培养“5+3”院校教育和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一贯制改革。鼓励学校临床医学类本科生参加本校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四）深化科研与学科建设改革

10

础-临床”融合推动学科建设，建立基础-临床相关学科的联席会议制度，着力培养南华大学医生科学家。二是重点建设若干医学科学研究中心，持续建设好以国家心血管疑难重症诊治能力提升工程项目为基础的心血管疾病研究中心，以优势学科为基础的病原生物学及相关疾病研究中心和神经科学及脑疾病研究中心、老年医学及相关疾病研究中心、基因组医学和罕见病研究中心等。三是大力支持创新性基础研究和医工交叉研究。四是优化科研和学科建设管理机制，推进课题组长负责制，建立基础和临床统一的科研绩效评估考核激励制度，促进学科快速增长。

20. 建设校院贯通的医疗大数据平台。以5G为基础搭建直连型附属医院、医学院和大学共享的医疗大数据和人工智能平台。实现数据共享，夯实医学决策分析、远程医疗和医学教学等功能，提升教学、科研和医疗能力。

21. 推进临床医学特色学科群建设。按照“造峰填谷、扬长避短”的要求，选择优势学科，集中力量，强化人才引进和学科团队建设，重点发展心血管、神经、创伤外科、内分泌、器官移植、呼吸、老年医学、肿瘤和骨科等特色学科群，大力打造特色，加快学校在特色学科领域领先地位的形成，建设临床学科的“国家队”。

（五）一流临床服务能力建设

围绕“健康中国”目标，着力提升疾病预警、危急重症和疑难复杂疾病诊治能力，打造国家区域医疗中心，更好地满足人民医疗服务需求，不断提升附属医院的美誉度。

22. 设立南华大学医院发展规划指导委员会。成立医院

12

发展规划指导委员会，委员会由国内外医学教育、医院管理、临床医学专家组成，为学校附属医院的规划、发展和运行提供咨询与指导。

23. 探索临床大科室制，促进附属医院临床科室的均质发展。临床大科室制是发达国家大学医学院统一学科发展和临床教学的主要经验之一。以病理学、内科学、外科学等科室为试点，建立病理学系、内科学系、外科学系等学系，统一相应的临床学科发展、科学研究和临床教学。各学系既要有统一的发展规划、病例讨论、查房、教学安排等，又有独立的临床服务单位，着力增强学科发展、临床教学和临床服务能力。

24. 大力推动分子医学的临床应用。随着医学科学研究的进步，特别是基因组医学的发展，精准医学在临床上的作用越来越重要。疾病的分子诊断、个体化用药、肿瘤的靶向治疗、生殖医学等都需要基因组医学技术。为更好地培养适应新时代的医生，提升临床服务能力，附属医院要坚持以基因组医学为主体的精准医学中心和临床分子病理中心，推动新医疗科技应用于教学和临床。

25. 提升在肿瘤、传染病、生殖医学、心血管疾病和老年病等方面的临床服务能力。肿瘤、传染病、生殖医学、心血管疾病和老年病等常见病是实现“健康中国”亟待解决的问题。要从诊疗能力、新技术、新药物上着力，以前瞻性的思维，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现代化诊疗体系。

26. 发展口腔医学教育和临床能力。世界卫生组织提出

33

口腔疾病是一个严重的公共卫生问题，需要积极防治。口腔健康直接或间接影响全身健康，全国和我省对口腔医学专业人员需求量大。学校较早开设五官科专业，培养了大批优秀医疗人才。为了更好地培养口腔医学专业人才和服务社会需求，学校要进一步发展口腔医学教育，提升口腔疾病诊疗能力。在教育和卫生行政管理部门的支持下，成立口腔医学院和口腔医院，做强南华大学口腔医学。

27. 强化医联体建设和力争进入区域性医疗中心。建立健全支持附属医院医联体建设的绩效激励、考核评价等机制，推进医疗卫生资源整合、联动；探索紧密型医疗集团改革，推进医联体、专科联盟建设，实现共建、共享、共赢，在医、教、研各方面共同进步，共同发展，提升整体医学水平，力争附属医院进入国家区域医疗中心。

（六）深化医学教育管理机制和体制改革

全面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医教协同进一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63号）文件精神，使管理功能更好地适应现代医学人才培养、医学科技创新与临床服务能力提升的需要。

28. 设立南华大学医学教育工作委员会。南华大学医学教育工作委员会作为学校医学相关学科和医院管理统筹协调机构。医学教育工作委员会由校长任主任委员，委员会由相关校领导，医学相关二级学院和附属医院主要负责人组成。其主要职能是在学校总体发展规划指导下，提出医学教学、科研、学科、人才和医疗等工作的发展规划，指导开展

34

医学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经费投入、资源建设、学科与专科建设、附属医院重大规划等重点工作。

29. 完善衡阳医学院的医学教育和医院管理职能。

一是明确管理体制改革的三个原则：

责权利相匹配的原则。以一流医学及相关学科建设和医学人才培养能力建设为指导，以医教研协同改革创新任务为依据，按照责权利相匹配的原则改革医学教育管理体制。

授权管理的原则。学校党委、行政授权衡阳医学院承担对医学教育和附属医院统筹、协调和管理的职能，充分发挥医学教育工作委员会和医院发展规划指导委员会的职能。

附属医院“放管服”的原则。全面加强附属医院党的建设。充分保障附属医院的自主权，改革和优化学校对附属医院财务监督、审计、人才招聘等管理服务制度，做到放权到位、监管到位、服务到位。

二是科学确立衡阳医学院的总体定位：

衡阳医学院是实施南华大学医学与生命科学及相关学科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职能的机构。在学校授权下，衡阳医学院为主导并与学校相应职能部门共同规划、组织、统筹、管理和协调生命科学与医学相关院系及附属医院的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学科建设、人才队伍建设、国际交流等工作。负责促进医学与其他学科交叉融合，推动医学学科之间的资源共享与整合，负责医学相关大平台和大项目的组织与实施。

在建制上，医科类学院均保留正处级，党建和行政管理按现行体系不变。学生在校本部学习期间，现有医科类学院

35

教学日常工作（教学任务安排、学籍管理、考务工作等）与学生教育管理日常工作按照现行体系不变。在临床学习期间（含研究生），学校授权衡阳医学院负责承担教育教学管理职能。附属医院的临床医疗工作实施自我管理。附属医院党建、纪检监察、宣传、意识形态、统战、工会、综合治理、行风、安全管理等工作归口学校相应职能部门。

三是调整衡阳医学院内设架构：

衡阳医学院设4个正处级管理机构，包括综合办公室/医院管理办公室（含人事组织、医院管理、党政综合、国际交流与校际交流）、人才培养办公室、科研与学科建设办公室、学生工作办公室。各办公室主任分别由副书记或副院长兼任（其中，常务副院长、常务副书记各1名）。综合办公室/医院管理办公室设副处级副主任2名，分别兼任学校党政办副主任、人力资源处副处长。学生工作办公室设副处级副主任2名，分别兼任学校学工部副部长、基础医学院党委副书记。人才培养办公室设副处级副主任2名，分别兼任学校教务部副部长、研究生院副院长。科研与学科建设办公室设副处级副主任1名，兼任学校科研与学科建设部副部长。

四是确定衡阳医学院的组成单位：

衡阳医学院组成单位包括以下机构：

基础医学院/医学人文教育中心（筹）（生物技术专业本科生、基础医学和生物学研究生建制并入基础医学院）、公共卫生学院、护理学院、药学院、口腔医学院/口腔医院（筹）、第一临床学院、第二临床学院、第三临床学院、南华临床学院、长沙中心医院临床学院、临床技能培训中心等

36

医科类学院与教学机构。

南华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第二医院、第三医院、南华医院、长沙中心医院、公共卫生医院、口腔医院（筹）等附属医院。

南华大学医学科学研究院（筹）、医学研究实验中心、实验动物部。

以及根据事业发展需要调整成立的其他医科类单位。

（七）保障机制改革

优化以适应医教研协同创新改革为导向的内部资源调配机制与考核机制，保障学校医学学科建设与医学人才培养能力提升，促进学校医教研协同创新发展。

30. 完善资源保障机制。在学校现行财务预算与资源分配制度不变的情况下，学校充分保障医教研协同创新改革项目所需要的教育教学人员、经费、场地等资源。与此同时，衡阳医学院和学校相关职能部门要大力协同，积极拓展办学资源，通过推进国家卫健委与省政府共建、深化社会合作、拓展校友资源、拓宽捐赠渠道等工作，不断强化学校对医学教育的资源投入，形成更加完善的资源保障机制。

31. 完善附属医院考核指标。改革学校对附属医院年度工作考核指标体系，按照医教研协同发展的要求，构建适应高水平附属医院建设需要的考核体系。落实附属医院教学、科研与学科建设经费投入，附属医院每年按照不低于年度总收入的1%投入教学工作，不低于年度总收入的2%投入科研与学科建设工作。

32. 强化附属医院党委书记、院长的教学和科研责任。

附属医院的科教理念、科教投入与科教实力是附属医院（临床学院）核心竞争力建设的关键，探索附属医院党委书记、院长任期内教学和科研目标责任制考核，将附属医院教学和科研工作作为医院党委书记和院长绩效考核的主要指标，按照优绩优酬的原则落实附属医院党委书记、院长的绩效。

四、工作要求

（一）坚持党建引领，全面从严治党

要增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从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高度来提升站位，进一步提升党建工作对学校医学教育和附属医院的引领作用，使党的政治优势和组织优势不断转化为推动学校医学教育和附属医院发展的强大动能。

（二）坚定发展信心，深化协同改革

衡阳医学院要认真贯彻落实学校党委、行政的决定，以加强医学学科建设和医学人才培养能力建设为核心，全面深化医教研协同创新改革，优化治理体系，以改革激发活力，深入推动医教研事业协同发展，为学校创建高水平大学建设做出更大的贡献。

（三）强化大局意识，密切支持配合

学校各有关部门要强化大局意识，深刻认识到加强医学学科建设与医学人才培养能力建设对高水平大学建设的重要性，积极配合，支持改革，加强沟通和协调，把支持医教研协同创新改革的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四）抓好组织实施，确保取得实效

衡阳医学院要统筹、协调医科类学院和附属医院，按照

37

38

医教研协同创新改革的意见，细化实施方案，注重系统配套，科学确定时间表、任务和路线图，确保医教研协同创新改革落地、落实。

(2) 南华大学课程考核与评价改革

南华大学基础医学院

基医教〔2024〕04号

关于基础医学院考核体系设置的补充说明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狠抓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的通知》、《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等文件精神，进一步深化医学教学改革，加强学习过程管理，严格过程考核，激发学生学习动力，提高课堂教学效果，基础医学院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本科课程教学过程性考核工作。

一、医学课程考核基本要求

1. 建立以过程性考核为主的学生学业成绩评价制度，医学生学生修读课程成绩由平时成绩（即过程性考核成绩）和期末考试成绩综合评定，建议期末考试型涵盖学业水平测试和执业医师资格考试题型，且主观题总分占比不低于30%。

学业水平测试和执业医师资格考试的基础科目包括生理学、生物化学、病理学、药理学、医学微生物学、医学免疫学、解剖学和病理生理学。

两考相关科目期末考试成绩=过程性考核+终结性考核，比例为4:6或5:5（非相关科目可有教研室自行制定）。

2. 教师应在开课前向学生公布课程考核方式和各阶段的分值占比，并在期末考核前将学生过程考核成绩录入成绩系统，过程考核成

1

绩不合格者，不允许参加期末考试，该门课程总成绩记为0分或不及格，同时，临床医学专业（包括临床医学、卓医、医+X、全科、医学影像、麻醉、儿科）和口腔医学专业两考相关科目的终结性考核成绩卷面分低于60分，非两考相关科目和其他专业（生物技术、医学检验技术）的终结性考核成绩低于50分者，该门课程总成绩记为卷面分或不及格。

3.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参加本门课程的期末考核和补考：

- （1）有习题作业的课程，学生缺交作业量累计超过该学期课程作业总量的三分之一者；
- （2）有实验的课程，缺做项目数超过该课程实验总数的四分之一或实验成绩不及格者；
- （3）一学期内缺课次数累计超过该课程教学时数的三分之一者；
- （4）作业或者实验报告抄袭且情节严重者；

其中欠交作业或者缺做实验者，待补齐作业或者补做实验后，经任课老师考核合格、教研室主任同意、教学院长批准后，可以参加补考。同意参加补考的学生名单报教务处，以便安排补考。

二、医学过程考核基本形式

注重课上课下相结合的教学全过程考核，除学生出勤及课堂表现、平时作业考核外，每门课程应另外采取三种或以上过程性考核形式。

- 1. 学生出勤及课堂表现：组织学生对该课程的重点、难点或部分专题内容通过课堂讨论、测验或进行课堂提问等形式开展师生互动、生生互动。学生出勤率不计入过程性考核成绩，但低于三分之一不得

2

附：南华大学临床医学专业形成性评价方法试行方案

一、应用范围
在全部医学课程中，各教研室选取一个实验室或小组课试行形成性评价方法，暂不在医学理论大课中和公共基础课程中试行，积累经验后全面推广应用。

二、方式选择
主要采用教师评价学生的方式。学生评价教师、学生互评和自评等方式，请根据课程内容和学生数量酌情应用。

三、试行要求
医学各学院主管教学院领导要积极推进形成性评价方法的试行，纳入教学改革计划，提供相关条件支持。各教研室要组织教师学习形成性评价方法的基本要求和具体做法，认识重要意义，把握操作要领，要落实试行的课程、班级、实验小组或小讲课名称，督促指导教师积极投入教学方法改革，认真试行形成性评价方法。

四、实施要点
1. 重在过程评价。形成性评价是师生共同参与，在教学过程中双方得到信息反馈并改进教学内容和方式方法，从而提高教学效果水平的教学评价方法。
2. 贵在即时即改。形成性评价的关键环节是及时反馈，通过一定的程式发现学生和学习和教学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当即进行指出指正，及时纠正偏差，使师生的教学行为和效果总是处于良好状态。
3. 准在问题设置。设置问题、提出问题是为了发现问题，这些问题可从形成性评价指标体系中生成，需要围绕目的、结合实际研究设定，形成各门课程的问题库和分项目赋值细则。
4. 旨在提升效果。形成性评价和终结性评价都是教学评价方法，都具有为改进教学、提高教学质量提供可靠信息和科学依据的功能，不能脱离提升教学效果、提高教学质量的根本目的，为改革而改革，要因课程制宜、因对象制宜，切实用好新的教学评价方法，为提升教学效果增加新的手段和保障措施。

附：《南华大学形成性评价实施记录表》。

比较项	形成性评价	终结性评价
发生时段	教学过程进行中	某个学习阶段结束
功能特点	及时反馈，即时即改	“秋后算账，一锤定音”
评价内容	知识、技能、情感、态度、策略	知识、技能
结果呈现	好、差、优、劣，有指导性标准，判断程度等级存在主观因素，可以分项赋予分值	分数，在统一标准下计分。题型多样，且有固定要求。考点有原则的或具体的要求
分析方法	个性化分析，个别性反馈，个体性指导	整体性分析，看分布状态，看变化趋势
计分方式	不计入总分，评价结果当时运用。为终结性评价提供促进	小考、大考以不同的权重计入总分
适用范围	更适宜于小规模，小组式	大小规模均可
工作量	问题设置、及时反馈、改进加强，费时费力，工作量大	有传统积累，批量生产

(3) 中山大学医学教育创新发展实施方案

中山大学文件

中大教务〔2021〕17号

中山大学关于印发《中山大学医学教育创新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校机关各部、处、室，各医学院，各附属医院，产业集团：
《中山大学医学教育创新发展实施方案》已于2020年第27次校党委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山大学
2021年1月15日

—1—

(二) 以新定位推进医学教育发展

以“大医、大民生、大专业”的新定位推进医学教育改革创新发展，打造“名医摇篮”，服务健康中国建设和教育强国建设。

(三) 以新内涵强化医学生培养

加强救死扶伤的道术、心中有爱的仁术、知识扎实的学术、本领过硬的技术、方法科学的艺术的教育，培养医德高尚、医术精湛的人民健康守护者。

(四) 以新医科统领医学教育创新

优化本科专业结构，体现“大健康”理念和新科技革命内涵，对现有专业建设提出理念内容、方法技术、标准评价的新要求，建设一批新的医学相关专业，推进医科与多学科深度交叉融合。

三、工作举措和任务分工

(一) 全面优化医学人才培养结构

1. 优化人才培养结构和规模

动态调整医学本科专业设置，稳步发展本科临床医学类专业教育，调整研究生招生结构，适度扩大麻醉、感染、重症、儿科等专业研究生招生规模，新增招生计划重点向紧缺人才倾斜。坚持以需定招，合理确定招生结构和规模。

责任部门：教务部、研究生院、各相关培养单位

完成时限：2025年12月

2. 着力加强医学学科建设

实施“人才倍增”计划与“高端人才引进”计划，加大医学及相

—3—

中山大学医学教育创新发展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34号），加快推进医学教育创新发展，全面提高医学人才培养质量，结合我校实际，制定医学教育创新发展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医学教育摆在关系教育和卫生健康事业优先发展的重要地位，立足基本国情，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以“德才兼备、领袖气质、家国情怀”人才培养目标为导向，以新医科建设为抓手，着力创新体制机制，打造“名医摇篮”，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保障人民健康提供有力的人才保障。

二、工作思路和基本原则

面对疫情新挑战，面对健康中国新任务，面对世界医学发展新要求，坚持三校区五校园统筹发展的办学格局，坚持文理医工农艺综合发展的学科格局，以“四新”引领医学教育创新发展。

(一) 以新理念谋划医学发展

将医学发展理念从疾病诊疗提升拓展为预防、诊疗和康养，加快以疾病治疗为中心向以健康促进为中心转变，服务生命全周期、健康全过程。

—2—

关学科建设布局和支持力度。重点加强临床医学、基础医学、医学技术、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口腔医学、药学、护理学等一级学科建设。以临床为导向，以大项目、大团队、大平台为抓手，在精准医学、传染病防控、生物安全、干细胞等领域，组建具有国际水平的协同攻关大团队。同时，进一步促进学科交叉融合，着力发展新医科。

责任部门：发展规划办公室、科学研究院、人力资源管理处、各相关培养单位

完成时限：2025年12月

3. 加大全科医学人才培养力度

扩大临床医学（全科医学）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规模，开展临床医学（全科医学）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培养工作。系统规划全科医学教学体系，促进“以单一疾病为中心”的孤立教学观转换为“以个体健康为中心”的整体教学观，统筹加强全科医学课程、教材、师资和实践基地建设，加快培养“小病善治、大病善识、重病善转、慢病善管”的防治结合全科医学人才。

责任部门：研究生院、教务部、各附属医院

完成时限：2025年12月

4. 加快高水平公共卫生人才培养体系建设

依托高层次应用型公共卫生人才培养创新项目，推动形成医教（卫）协同的育人机制，进一步完善我校公共卫生人才培养方案，强化预防医学本科专业学生实践能力培养。加强与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传染病医院的合作，加强公共卫生实训示范基地建设。

—4—

将公共卫生硕士专业学位培养计划作为公共卫生研究生教育的主体培养计划，创立发展公共卫生博士专业学位教育，开展多学科背景下的公共卫生高层次人才培养改革试点。

责任部门：研究生院、教务部、各相关培养单位

完成时限：2025 年 12 月

5. 加快高层次复合型医学人才培养

以临床为导向，促进医工、医理、医文学科交叉融合。深入实施“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 2.0”，推进“医学+X”多学科背景的复合型创新拔尖人才培养；深化基础医学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推进基础与临床融通的整合式八年制临床医学教育改革；扩大学术型医学博士研究生培养规模，开展医师科学家培养改革试点。加强与国际高水平大学、科研机构的交流合作，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的高层次拔尖创新医学人才。

责任部门：教务部、研究生院、各相关培养单位

完成时限：中长期

（二）全力提升医学人才培养质量

1. 提高入口生源质量

加大医学专业招生宣传力度，借助学校医科专业和培养实力，吸引最优秀的学生报考我校医学专业，推行本科医学试验班大类招生，加强医学基础知识、通识课程教育，提升学生综合素质。做好基础学科招生改革试点工作，优化选拔程序，提高生源质量。

责任部门：教务部、研究生院、各相关培养单位

完成时限：2025 年 12 月

—5—

2. 培养仁心仁术的医学人才

完善医学人才培养课程体系，打造具有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的专业核心课程，全面提升课程体系的科学性、完备性和竞争性。完善管理制度，坚持“治水创优”，全面加强医学课程建设、教材建设、师资培训。全面推动德育与智育、学科与专业、科研与教学、本科生培养与研究生培养、第二课堂与第一课堂五个方面的深度融合。

以临床胜任力为导向，践行“早临床、多临床、反复临床”的教学理念，加快基于器官系统的基础与临床整合式教学改革，建立医学生临床实践保障政策机制，强化临床实习过程管理，加快以能力为导向的学生考试评价改革，提升学生的评判性思维和临床实践能力。进一步加强对临床医学专业研究生职业素质和临床实践技能的考查，不断完善临床医学、口腔医学等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有机衔接。

责任部门：教务部、研究生院、党委学生工作部、各相关培养单位

完成时限：中长期

3. 夯实附属医院医学人才培养主阵地

加强和规范附属医院管理，统筹规划附属医院教学、科研、学科建设。强化附属医院临床教学主体职能，增加对附属医院教学工作的经费投入，健全附属医院临床教学组织机构、稳定教学管理队伍，加强临床教师教学能力培训，围绕人才培养整合优化临床科室设置，设立专门的教学门诊和教学病房，着力推进医学

—6—

生早临床、多临床、反复临床。

责任部门：发展规划办公室、医院管理处、教务部、研究生院、各附属医院

完成时限：2025 年 12 月

4. 系统推进医学教育统筹管理

实化医学院对医学教育的统筹管理职能，明确组织架构，厘清管理责任，完善大学、学院、附属医院医学教育管理运行机制。配齐配强医学教育各级管理干部，在现有领导职数内，由有医学专业背景的校领导分管医学教育或兼任医学院主要负责人。

责任部门：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发展规划办公室、人力资源管理处、各相关培养单位

完成时限：中长期

5. 完善医学专业评估和认证体系

按照国家医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加强医学专业建设，以学科建设带动专业发展，将医学学科优势转化为医学人才培养优势，实现学科与专业的深度融合。完善专业评估和认证体系，实现医学在办专业入选“一流专业”。

责任部门：教务部、研究生院、各相关培养单位

完成时限：2025 年 12 月

6. 加快建立医药基础研究创新基地

发挥综合性大学学科综合优势，建立“医学+X”多学科交叉融合平台和机制，围绕生命健康、临床诊疗、生物安全、药物创新、疫苗攻关等领域，建设临床诊疗、生命科学、药物研发高度融合，

—7—

医学与人工智能、材料等工科以及生物、化学等理科交叉融合，产学研融通创新、基础研究支撑临床诊疗创新的具有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医药基础研究创新基地。

责任部门：科学研究院、各相关培养单位

完成时限：中长期

（三）深化住院医师培训和继续医学教育改革

1. 健全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

实施住院医师培训质量提升工程，加强医学继续教育的统筹协调，整合优质教学资源，积极开发继续医学教育课程资源，推动示范课程与精品课程建设，建立胜任力导向、分层递进式的培训体系。加强住院医师医学理论基础，强化临床思维、临床实践能力培养，将医德医风相关课程作为必修课程，提高外语文献阅读与应用能力。加大全科等紧缺专业住院医师培训力度，加强信息化建设，努力建设国家住培示范基地、重点专业基地、骨干师资培训基地和标准化住培实践技能考核基地。

责任部门：产业集团（高等继续教育中心）、各附属医院

完成时限：中长期

2. 推进继续医学教育创新发展

将医德医风、法律法规、急诊和重症抢救、感染和自我保护，以及传染病防控、健康教育等公共卫生知识与技能作为医务人员必修课。创新继续教育方式，大力发展远程教育，健全远程继续医学教育网络。将医务人员接受继续教育的情况纳入其年度绩效考核的必备内容。优化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价指标，突

—8—

出品德、能力、业绩导向，强调临床实践等业务工作能力，破除唯论文倾向。

责任部门：产业集团（高等继续教育中心）、医院管理处、各附属医院

完成时限：中长期

（四）完善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保障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

进一步健全“党委统一领导、相关部门联动、培养单位落实推进”的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统筹机制，明确并落实建设责任，强化监督检查，强化过程管理和目标导向，协调解决医学教育创新发展有关问题，全面推动医学教育创新发展。

责任单位：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发展规划办公室、教务部、研究生院、相关培养单位

完成时限：中长期

2. 实施国家重大战略工程

统筹各方资金资源，加强建设医学教育发展基地、一流医学院、高水平公共卫生学院、医药基础研究创新基地，加快推进“卓越医生教育培养计划2.0”、“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等重大改革，支持国家住培示范基地、标准化住培实践技能考核基地、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信息化等建设。

责任单位：发展规划办公室、医院管理处、科学研究院、产业集团（高等继续教育中心）、教务部、研究生院、各附属医院

完成时限：中长期

3. 保障经费投入

根据医学人才培养需求，设置医科教学专项经费项目。统筹利用中央高校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等预算拨款和其他各类资源，通过五类“金课”、教材建设、教学改革研究、教学团队、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实习基地建设等项目，加大对医学人才培养投入力度。同时，建立健全经费保障制度，提高经费的使用效益。

责任单位：发展规划办公室、财务处、教务部

完成时限：2025年12月

(4) 南华大学对口支援湖南医药学院协议

南华大学对口支援湖南医药学院建设发展 框架协议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精准扶贫战略思想和省委省政府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决策部署，支持我省边远地区本科高校瞄准区域经济社会需求加快发展，根据湖南省教育厅《关于深入开展本科高校对口支援工作的通知》（湘教通〔2018〕587号）文件精神和国家相关政策规定，经南华大学与湖南医药学院共同协商，就南华大学对口支援湖南医药学院建设发展有关事项达成以下框架协议。

一、支援重点

1. 南华大学同意对湖南医药学院本科教育建设加强指导和支撑。根据湖南医药学院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求，重点培育和支持建设一批服务、支撑当地产业发展的优势特色专业；协同推进专业综合改革，积极探索校地校企合作育人、校际联合培养、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等人才培养改革，大力培养在当地留得住、用得上的优秀创新创业人才和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双方在教学项目及成果等方面上共建共创。

2. 南华大学同意对湖南医药学院进一步提升区域服务能力加强指导和支撑，瞄准湖南医药学院区域经济社会和行业产业发展需求，加强湖南省“双一流”学校建设与应用特色学科建设，同时以解决实际问题为导向，通过双方高校结对共创以及校企合作、校地合作等协同创新方式，广泛开展科技服务和应用性创新活动，努力建设区域性的科技服务基

地、技术创新基地，助力当地脱贫攻坚。双方在“双一流”项目以及创新团队、高校智库建设、科学研究项目和产学研平台、科技成果奖励等方面上合作共创。

3. 南华大学同意对湖南医药学院师资队伍队伍建设加强指导和支撑，支持湖南医药学院选派青年骨干教师到南华大学进修、访学、攻读学位，参与科研项目等，帮助提高师资队伍的教学科研水平和学历学位层次。鼓励南华大学中青年优秀骨干教师到湖南医药学院支教1年以上，其相关工作经历和业绩纳入湖南医药学院高校教师业绩考核并在职称评审、评优评先等工作中予以倾斜。

4. 南华大学同意对湖南医药学院管理干部进行指导，选派管理干部或业务骨干到湖南医药学院相关职能部门或学院挂职，具体指导相关工作，提高湖南医药学院整体管理水平。同意湖南医药学院管理干部到南华大学相关职能部门或学院挂职。

5. 南华大学支持湖南医药学院具备导师资格的教师参加导师遴选，支持湖南医药学院教师攻读硕士学位，在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

6. 南华大学同意对湖南医药学院直属附属医院临床教学、学科建设、实验平台（室）建设等加强指导和支撑。

二、措施保障

1. 建立领导机制。双方分别成立专门的领导小组，就对口支援工作进行统一指导、协调和督办。

2. 建立联络机制。为保证支援工作取得实质性的进展，

2

双方同意建立密切联络机制，每年至少分别在两校召开一次对口工作例会。对口职能部门要就协议中涉及的相关内容签订具体协议，制定实施细则，以适当方式定期联系、加强沟通。

3. 建立激励机制。南华大学对参与支持湖南医药学院建设发展的专家教授给予适当的政策支持，湖南医药学院也将按校内政策，根据贡献程度给予南华大学支持湖南医药学院建设发展的专家教授以相关待遇和奖励。

4. 建立保障机制。南华大学对参与支持湖南医药学院建设发展的专家教授进行专项经费保障，包括但不限于专家讲座、学科建设指导、项目合作等。

5. 建立项目化对口支援机制。两校联合申报校级及以上项目，两校精品课程建设、课程教学指导等实行项目化。

三、其他

1. 在本框架协议约定范围内，两校共同研究具体的实施细则；实施细则与本框架协议不一致的，以实施细则为准。

2. 本框架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两校另行协商确定。

3. 本框架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效力。

南华大学（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2019年10月14日

湖南医药学院（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17年10月14日

3

（5）湖南医药学院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实施意见

中共湖南医药学院委员会 湖南医药学院文件

湖医党发〔2021〕32号

关于印发《湖南医药学院关于进一步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

《湖南医药学院关于进一步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实施意见》已经2021年第十二次党委会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中共湖南医药学院委员会
湖南医药学院
2021年5月28日

- 1 -

湖南医药学院关于进一步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实施意见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中发〔2020〕19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34号）、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及《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教高〔2018〕2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提出以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及基本原则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工作大会及有关文件精神，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准确把握高等教育基本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以“回归常识、回归本分、回归初心、回归梦想”为基本遵循，激励学生刻苦读书学习，引导教师潜心教书育人，围绕学校“立足湖南，面向武陵山片区，辐射全国，服务城乡，服务基层”的办学定位，进一步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二）基本原则

- 2 -

1. 坚持立德树人，德育为先。把立德树人内化到学校建设和管理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坚持以文化人、以德育人，不断提高学生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文化素养，教育引导学生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

2. 坚持学生中心，全面发展。以促进學生全面发展为中心，既注重“教得好”，更注重“学得好”，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潜能，增强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3. 坚持服务需求，成效导向。主动对接新医科对复合型人才的要求及大健康时代背景对医学人才素质、知识、能力结构的需求，不断优化专业结构，完善课程体系，更新教学内容，改进教学方法，提高人才培养的目标达成度及社会适应度。

4. 坚持完善机制，持续改进。以创新人才培养机制为重点，形成招生、培养与就业联动机制。健全协同育人机制，优化实践育人机制，强化质量评价保障机制，形成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改进机制。

二、主要任务与工作措施

（一）加强思想政治教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 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适时开设“习近平教育观”“习近平健康观”“习近平青年观”等专题讲座。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把社会主义核

- 3 -

心价值观教育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各环节，形成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同向同行、同频共振。

2. 加强思政课程建设。按照教育部关于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标准，全面推进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严格落实学校党委书记作为思政课程建设第一责任人，推动建立党委书记、校长带头抓思政课程机制。把思想政治理论课纳入校级一流课程建设范围，大力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切实增强思政课程的思想性、理论性、针对性与亲和力。

3. 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成立“课程思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及“课程思政”研究中心，统筹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把课程思政建设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环节，充分发掘各类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全力打造“四个一”，即打造一个课程思政研究中心，建设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选树一批课程思政优秀教师，探索一套科学有效的课程思政评价体系。

（二）加强师资队伍，提升教学创新能力

1. 创新人才引进使用机制。坚持党管人才原则，牢固树立“人才决定学校命运”的理念，统筹规划教师队伍建设。把事业留人作为引进人才的主渠道，真正引进一批具备干事创业精神的人才。引导和鼓励教学院部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引进人才，注重“柔性”引才引智，有效利用所需要的各种人才和智力，不求所有，

- 4 -

但求所用。

2. 加强教学团队建设。将专业带头人及课程负责人作为团队带头人进行重点培养，提高团队带头人在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专业课程体系建设和课程开发、科研及服务等方面的能力。加快团队骨干教师的培养，通过学历提高、国内外进修和访学等途径，逐步优化团队结构。实施“青年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工程”，通过“传帮带”、“微格培训”使青年教师尽快掌握教学基本技能，帮助青年教师尽快站稳讲台、站好讲台，为教学团队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后备力量。严格思政课教师准入制，加强思政课教师培养，改革思政课教师评价机制，建设一支政治强、情怀深、思维新、视野广，自律严、人格正的思政课教学团队。

3.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教师评价的第一标准，将“四有好教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的要求贯穿于教师队伍建设全过程，健全融教育引导、考评监督、激励惩戒为一体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严肃整治学术浮夸、学术不端、学术腐败等问题，落实师德“一票否决”制度。设立师德师风监管平台，畅通师德师风投诉举报渠道，对发现的问题要认真调查，做到有诉必查，有查必果。

4. 提升教学创新能力。加强教师发展中心建设，实施“教师教学创新能力提升工程”。通过培训、研讨、进修及教学竞赛等举措提升教师教学认知能力、教学组织能力、教学评价能力及现

- 5 -

核心要素，精准发力，凝练特色，对标本科教育质量标准的，加速推进专业认证工作，积极构建国家级、省级、校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实施体系。

（四）加强课程建设，构建医学知识新体系

1. 优化课程体系。着力构建以学生全面发展为中心的课程教学。适当增加通识教育课、选修课及实践课的占比，设置劳动教育课、创新创业教育及课外科技活动实践课，探索在校期间所有阶段开设体育课程，把国家安全教育及生态文明教育融入教育教学，提升学生国家安全意识和生态文明意识。增加中医药课程教学，增设中医、中药教学内容，强化医学生中医思维培养。加强医学生医德、仁术、学术、技术、艺术培养，丰富医学教育新内涵。

2. 推动课堂教学革命。以学生发展为中心，通过教学改革促进学习革命，积极推广小班化教学、混合式教学、翻转课堂，大力推进智慧教室建设，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学模式。因课制宜选择课堂教学方式方法，科学设计课程考核内容和方式，不断提高课堂教学质量。

3. 推进一步课程建设。不断提升课程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采取“合格课程、优质课程、一流课程”的方式推进课程建设，积极引导教师树立“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新理念，围绕人才培养目标重构教学内容，强化现代信息技术与教

- 7 -

育教学深度融合，引导教师坚持以学生为中心，变革教育理念，积极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从教育教学内容与方式方法创新上重塑课堂教学形态，激发课堂教学活力。

（三）加强专业建设，创新医学人才培养模式

1. 调整优化专业结构。主动对接湖南及武陵山片区医疗卫生事业发展需求，明确专业布局结构调整方向。以“服务生命全周期、健康全过程”精神为宗旨，做强医学类专业体系，做好公共卫生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基本补齐康复保健医学类专业，突出康复保健类专业的中医特色。完善人才需求预测预警机制，建立健全招生、培养、就业和专业设置联动机制。

2. 优化人才培养模式。按照医教协同、医药协同、中西协同，医文协同总思路，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加强新医科建设，促进现有医学、理学、管理学交叉融合发展，培育医文、医理、医管及医学内多学科结合的新学科方向。建立医科和人文社科交叉融合、医科内部交叉融合、传统医学和现代医学交叉融合，医教产所协同的人才培养模式。探索全科人才培养路径，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强化校企(院、地)合作与国际交流。

3. 建设一流本科专业。积极创新专业建设机制，不断加强优势特色专业建设，按“合格专业、重点培育专业、一流专业建设点、一流专业”分类做好专业建设推进工作。聚焦一流专业“一流教学团队、一流课程体系、一流教学条件、一流人才培养质量”

- 6 -

育教学深度融合，严格课程管理等系列举措推进一步本科课程建设，积极构建国家级、省级、校级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实施体系。

4. 加强教材建设。健全教材审核与管理机制，规范审查程序，确保选用教材政治方向正确、内容科学。做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工作和教师培训。严格境外教材选用，严把政治关、学术关、适用关。鼓励和支持专业造诣高、教学经验丰富的教师参与教材编写，提高教材适用性。

（五）加强校院（企）融合，提高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的吻合度

1. 完善协同育人机制。建立与医院（企业）合作更加紧密的人才培养机制。健全培养目标协同机制，与行业部门联合制订人才培养标准，完善人才培养方案；健全教师队伍协同机制，统筹专兼职教师队伍建设，促进双向交流，提高实践教学水平；健全资源共享机制，推动将社会优质教育资源转化为教育教学内容；健全管理协同机制，加强与校院（企）对人才培养的协同管理，形成合力育人，培养真正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应用型人才。

2. 夯实附属医院医学人才培养主阵地。把附属医院及教学医院的的教学建设纳入学校发展整体规划，根据人才培养规模和医学临床实践教学需求，增设附属医院及教学医院。不断强化附属医院及教学医院临床教学主体职能及教学质量意识，健全临床教

- 8 -

学组织机构,稳定教学管理队伍,围绕人才培养整合优化临床科室设置,设立专门的教学门诊和教学病床,着力推进医学生早临床、多临床、反复临床。

3. 规范做好临床教学管理。依据临床教学工作管理办法,规范做好临床教学管理。探索利用信息化教学平台,逐步实现临床教学同质化管理路径。采取“专项督查+定期考核”的方式,引导附属医院及教学医院按人才培养方案与教学大纲的要求做好教学组织实施及教学文档建设。

(六) 加强教育评价改革,推进质量文化建设

1. 切实推进质量文化建设。牢固树立“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的教育质量观,健全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导向的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把教育资源配置和学校工作重点集中到强化教学环节和提高质量上,强化专业认证,以深化校风、教风、学风建设为着力点,逐步构建自觉、自律、自审、自纠的质量文化,将质量意识、质量标准、质量评价、质量管理等确实落实到教育教学各环节,内化为师生的价值追求和行为自觉。

2. 完善教育评价体系。对标“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要求,推进“落实立德树人、引导教师潜心育人、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教育评价体系的建立。以“引导教师潜心育人”为导向,不断完善教师分类管理和分类评价办法,加强对教师育人实

- 9 -

效的评价与考核。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为导向,完善德育评价,强化体育评价,改进美育评价,加强劳动教育评价,健全能力与知识考核并重的学业评价。以“落实立德树人”为导向,健全二级部教学质量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

3. 健全教学质量监控机制。建立和完善以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教学评价、专业评价、课程评价、教师评价、学生评价为主体的全链条多维度闭环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发挥校院两级教学督导在教学质量监控中的作用。以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目标,采取“自我评估+日常督查+专项督查”的方式加强教学质量监控。

(七) 加强教学条件建设,改善教育教学环境

1. 加强实践育人平台建设。以培养本科生实践和创新能力为目标,探索和构建由六个环节(实训、实验、社会实践、课间见习、毕业实习、毕业论文)、五个层面(单项性实验、课程综合性实验、专业综合性实验、跨专业综合性实验、创新创业实践)、四个模块(通识课实验、基础课实验、专业课实验、专业拓展课实验)构成的实践教学体系及与之相匹配的实践教学平台。综合运用校内外资源,建设满足实践教学需要的实验实习实训平台。

2. 加强教学基础设施建设。统筹做好东西两个校区教学条件建设。完成东校区一期第二批基础医学楼、风雨操场、5栋学生公寓、2栋公共教学楼、图书馆及其配套设施建设,确保东西两校区教学行政用房面积达到19.2万平方米,学生宿舍面积达

- 10 -

到7.8万平方米,实验室面积达到7万平方米。完成西校区多媒体教室的提质升级,做好新设专业实验室的建设。增加图书馆资源建设,引进高质量数据库8个以上,新增馆藏纸质图书30万册以上。

(八) 加强教学管理,提高教学质量

1. 加强教学管理队伍建设。将教学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纳入学校人才培养计划,定期进行教学管理人员培训与工作研讨,有计划地组织教学管理人员参加国内外高校间的交流、考察,不断提高教学管理人员的业务素质。鼓励、支持教学管理人员结合教学管理工作实际开展教学研究,申报教学改革课题,逐步形成良好的研究教学管理工作的学术氛围。把教学管理队伍建设放在与教师队伍建设同等重要位置,配齐配强教学管理人员。

2. 加强教学管理制度建设。坚持持续改进理念,不断加强教学管理制度建设。应对高考综合改革,制订分类招生分类培养实施办法,探索分类招生分类培养有效管理方式。对日常教学做好台账管理,对教学制度的执行情况针对教学建设和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与薄弱环节做好专项督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3. 加强教学管理信息化建设。加快建设适应学生自主学习、自主管理、自主服务需求的智慧课堂、智慧实验室、智慧校园。大力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现代技术在教学管理中的应用,重塑“互联网+教育管理”新形态。

- 11 -

三、组织领导和保障措施

(一) 组织保障

进一步加强党对人才培养工作的领导,建立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各级各部门各司其责、协同配合的人才培养工作机制。完善以学校为主导,学院为主体的教学管理机制,强化学院教学管理责任意识,合理划分学校与学院的权责边界,开列学校和学院的权责清单,明确教学管理业绩考核与奖惩办法,确保教学管理重心下移。

(二) 机制保障

将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纳入学校发展重点任务,作为重要议题研究部署。各部门要结合实际,出台相关制度,保障各项任务开展、建设、运行的制度化和规范化,建立部门协调联动的保障机制,形成全员、全方位支持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的良好氛围。

(三) 经费保障

调整教育经费分配机制和支出结构。加大日常教学经费投入,使生均日常教学经费逐年提高。加大教学设备经费投入,确保实验室建设达到本科教学的要求。加大师资培养经费投入,提高教师教育教学改革创新能力。加大对附属医院及教学医院的教学投入,分期分批改善附属医院及教学医院教学条件。

湖南医药学院办公室 2021年6月22日印发

- 12 -

(7) 湖南医药学院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

湖南医药学院文件

湖医校发〔2020〕228号

关于印发《湖南医药学院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

《湖南医药学院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已经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湖南医药学院
2020年12月24日

- 1 -

视教学，建立和完善教师评教及教师教学质量跟踪体系。建设一支结构合理、数量充足、热爱教育教学、团队协作精神好、教学能力较强的课程教学团队；有较高学术水平和教学水平的课程负责人和学术带头人；专任教师中硕士学位、博士学位人员占比≥50%。

第六条 教学运行管理。通过教学任务落实、授课计划制定、教学组织实施及课程考核管理等举措确保课程教学运行规范，注重培养学生自主学习和创新能力，教学效果良好。

第七条 教研教改活动组织。注重教学研究，在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手段、课程考核、因材施教、素质培养和教书育人等方面有具体的改革措施，并取得一定成效。

第八条 教学文档建设。出台教学文档建设管理要求，定期进行教学文档建设情况专项检查，不断规范教学大纲（含理论、实验）、考试大纲、授课计划、教案、多媒体课件、试卷（题）库、成绩分析、试卷分析、实验指导书、课程建设规划及课程建设总结等教学文档的编制归档整理工作。

第九条 教学质量监控。通过对课程教学过程、效果及课程建设状况进行检查和评价，以提高教师课堂教学的有效性及各教学环节的设计水平。有较完整的教学质量监控及评价机制，包括评教评学结果的分析、学生课程考核成绩的分析等。

第十条 教学条件建设。重视教材建设，有较高水平的教材

- 3 -

湖南医药学院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全国、全省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落实教育部、省教育厅文件要求，进一步深化我校课程体系改革，规范课程管理，推进课程建设，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课程建设的宗旨是全面提高课程教学质量，进一步提高课程管理水平，实现人才培养目标。在传授知识的基础上，使学生掌握本门课程的理论框架和思维方法，有意识地培养和发展学生的创新思维能力。

第三条 学校按照“保证质量、重点建设、注重实效”的原则，有计划、有步骤地选择基础条件好、学生受益面广的必修课程进行重点建设。

第二章 课程建设内容与目标

第四条 课程建设应围绕课程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包括课程设计与实践教学）、教学手段和课程考核进行。具体包括师资队伍、教学运行管理、教研教改活动组织、教学文档建设、教学质量监控、教学条件建设等。

第五条 师资队伍。通过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课程团队建设、师资结构调整、教师教科研能力提升等举措，引导教师重

- 2 -

和完备的教学辅助资料；重视课程信息化建设，有效实施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重视实践教学环节，建有良好的实验（训）条件。

第三章 课程负责人遴选与管理

第十一条 课程负责人遴选条件

1. 热心教学工作，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和教学水平，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和敬业精神。
2. 多年担任该课程或相关课程教学任务，教学效果好，并在该课程或相关课程的建设和改革中取得突出成绩。
3. 课程负责人原则上应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

第十二条 课程负责人的聘任

1. 根据人才培养方案，各院（部）将课程名单、拟聘人数等有关情况在本院（部）公布。
2. 应聘教师提出个人申请。
3. 课程所在院（部）学术委员会对各课程应聘教师的情况进行充分讨论后确定课程负责人，报教务处备案后由课程所在院（部）负责人签发聘书。
4. 课程负责人任期3年，聘期满后可以连任，并办理相关手续。

第十三条 课程负责人工作职责

1. 组织制定并主持实施课程建设规划。

- 4 -

2. 组织制订或修订课程教学大纲、考试大纲、授课计划及教案等教学文件。
3. 组织本课程范围内的教学活动和教学研究。
4. 负责本课程的教材建设、试题（卷）库和习题库建设及其他教学资源建设。
5. 组织申报本课程范围内的教研教改项目。
6. 负责本课程的教学管理和教学工作评估、总结。
7. 负责本课程青年教师的培养工作。
8. 推荐本课程教师申报各级各类教学奖励。
9. 负责统筹使用本课程的建设经费。
10. 负责本课程教学档案的建立、管理和更新。

第十四条 课程负责人待遇

1. 课程负责人自聘任之日起，分学期开课的专业核心课程负责人任期内每年按 60 课时计算工作量，其他课程按 40 课时计算工作量，年度考核合格予以发放。
2. 课程负责人可优先安排参加国内外学术会议。支持课程负责人申报省（部）级教科研项目。
3. 课程负责人退休或调离学校时，其资格自行取消并终止有关待遇。

第四章 课程建设管理

第十五条 课程建设实行校、院（部）两级管理。教务处负

- 5 -

责制定（或修订）学校课程建设管理办法和课程建设总体规划，并监督、检查各类课程的建设与管理工作。各院（部）根据学校课程建设的总体规划和要求，制定本院（部）课程建设的具体方案，组织开展课程建设的具体工作，负责课程建设的日常管理工作。

第十六条 课程思政建设管理。各院部要把课程思政建设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环节，充分发掘各类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具体按《湖南医药学院课程思政实施办法》执行。

第十七条 合格课程建设管理。合格课程是指符合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和学校教学规范的，通过验收的课程。已取得学士学位授予权的专业，其设置的必修课程及选修课程必须达到合格课程的要求，具体按《湖南医药学院合格课程建设要求》执行。

第十八条 一流本科课程的建设管理

1. 学校将有一定优势及特色的合格课程纳入校级一流本科课程建设范围，在获得校级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立项的课程中，按照院部申报、教务处组织专家论证、教学指导委员会审议、校长办公会审批程序，择优推荐参评省级、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2. 课程所属院部应依据《教育部关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教高〔2019〕8 号）有关要求，通过引导教师树立“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新理念，围绕人才培养目标重

- 6 -

构教学内容，强化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完善课程考核评价制度，严格课程管理，加强课程负责人的培养及管理等一系列举措推进一流本科课程建设。

3. 学校对一流本科课程提供专项经费支持。入选校级一流本科课程的建设立项的资助经费：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的资助经费 10.0 万元；精品在线开放（线上）课程的资助经费 5.0 万元；线上线下混合式、社会实践一流课程的资助经费 4.0 万元；线下一流课程的资助经费 2.5 万元。分 3 次划拨（立项、建设中期检查合格及验收合格），校级一流课程的建设期 3 年，验收合格后认定为校级一流课程。

经费的使用及管理实行课程负责人负责制，其中 40%用于课程团队成员参与课程建设等工作量计酬，60%用于师资培养和外请专家指导、评审及视频录制等其它方面的支出。

入选省级及以上的一流本科课程的建设经费的划拨按上级有关文件执行，经费的使用及管理，上级文件有规定的参照上级文件执行，上级文件没有规定的参照本办法执行。

4. 教务处每年对获批校级、省级、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的课程建设情况进行定期专项检查。建设期满后，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组织专家依据有关规定进行验收检查或预验收评估。

- 7 -

第十九条 优质课堂的认定。认定为校级及以上的一流本科课程的课程组成员，可以向学校提出优质课堂认定申请，具体按《湖南医药学院优质课堂认定办法》执行。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条 本办法由学校教务处负责解释。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原《湖南医药学院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湖医校发〔2018〕6 号）同时废止。

湖南医药学院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7 日印发

- 8 -

(8) 长沙医学院推进医教协同方案

长沙医学院文件

长医发〔2018〕26号

签发人：卢捷湘

长沙医学院深化医教协同加快推进 医学教育改革的实施方案

医教协同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加强医学人才培养，是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的基础工程，是深化高等教育综合改革和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共同任务。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医教协同进一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63号）和《湖南省深化医教协同加快推进医学教育改革的实施方案》（湘政办发〔2018〕17号）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党的教育方针及卫生与健康工作方

- 1 -

和规划、满足城乡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的医学人才培养体系更加健全。医学人才培养质量和层次显著提升，学校新增为硕士学位授予单位，临床医学、预防医学、药学、中医学、基础医学五个学科开展研究生培养，承担“5+3”毕业后教育。到2030年，医学教育综合实力进入全省前列，办学特色突出，力争升格为长沙医科大学。

三、主要任务

（一）加快完善医学人才培养体系

1. 调整优化医学教育结构。紧密对接医疗卫生事业发展需求，加大医学类专业调整力度，大力优化医学专业结构，重点加强全科、儿科、护理、助产、中医药等紧缺人才和健康管理人才培养。稳定本科层次医学教育，积极申报开展硕士层次的医学教育，提高医学人才培养层次。

2. 科学调控医学专业办学规模。根据省卫生计生委、省中医药管理局制定和发布的人才需求规划，以及学校的办学条件科学调控医学专业招生规模。合理控制医学类专业办学规模，适当扩展护理、助产、公共卫生、中医药、中医专业办学规模，增设麻醉学、儿科学、中医药健康服务相关专业。

3. 进一步完善学校医学教育，加快临床教学基地建设。争创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学校积极动员学生参加全科、儿科、妇产科等紧缺专业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积极引导选择全科、儿科、妇产科等紧缺专业的考研方向，为全省医学毕业后教育和继续教育奠定良好的基础。加强附属第一医院重

- 3 -

点，遵循医学教育规律和医学人才成长规律，始终把医学教育和人才培养质量摆在优先发展的地位，坚持“在改革中讲稳定，在稳定中求发展，在发展中抓质量，在质量中显特色，在特色中上水平”的工作思路，立足国情省情校情，借鉴先进经验，创新体制机制，以服务需求、提高质量为核心，以医教协同、多方联动为抓手，建立健全医学人才培养体系和制度，为城乡医疗卫生机构培养高素质应用型医药卫生人才，为建设健康中国和富饶美丽幸福新湖南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二、工作目标

到2020年，进一步优化专业结构，合理控制医学类专业办学规模，适当扩展护理、助产、公共卫生、中医药、中医专业办学规模，增设麻醉学、儿科学、中医药健康服务相关专业，主要为城乡医疗卫生机构培养“下得去、用得上、干得好”，具有“预防、保健、诊断、治疗、康复、健康管理”综合能力强、素质高的实用型医药卫生人才。进一步改善教学条件，全力实施人才队伍建设工程，巩固学科与科研平台，凝练特色学科和临床特色专科，予以重点建设。长沙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通过三级医院评审，并力争达到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申报要求，建立1-2个省级临床教学示范基地，长沙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建成投入使用。

到2025年，医学教育条件和水平显著提高，长沙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通过三甲综合医院评审，长沙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通过三级医院评审。医学教育改革比较成熟，符合国家标准

- 2 -

点专科和特色专业建设，提前做好附属第二医院人、财、物储备，优化实践教学基地结构，加强临床教学基地内涵建设，充分发掘已是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的医院建立合作，优选若干个临床教学基地按照省级临床教学示范基地标准重点建设。

4. 大力加强基层医疗卫生人才培养。学校的办学定位是坚持立足湖南、辐射全国，面向社会，服务基层，主要为城乡医疗卫生机构培养的高素质应用型医药卫生人才。我校已为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输送了数万名基础较扎实、能看病治病、综合素质好、具有创新精神的应用型医药卫生人才。毕业生质量得到社会和用人单位的一致好评，光明日报等报刊多次报道我校人才培养经验和毕业生扎根基层的典范。学校的办学定位符合国家和省政府的方针政策，学校将努力建设，继续坚持为城乡医疗卫生机构培养高素质医疗卫生人才，办出特色，办出品牌。积极努力办好定向免费医学生培养，加强定向免费医学生的管理和教育，开展专门的诚信教育和感恩教育，教育学生为基层服务，引导学生树立扎根和服务基层的决心和信念。

5. 大力加强中医药人才培养。学校大力支持中医学、针灸推拿学、中药学等专业建设发展，申请开办中医药健康服务相关专业，倾向中医药养身保健、健康养老等人才培养，加强中医文化熏陶和师资培养，聘请国医大师、中医老专家、中医名师、中医世家、民间老中医开展中医文化和中医知识教育，提高学生对中医的认知度；联合益阳市中医院、宁乡市中医院和怀化市中医院三所非直属附属中医院的资源，打造中医药专家

- 4 -

团队,加强中医学科实力,开展学术讲座、经验讲坛,调动中医门类专业学生的学习兴趣。

(二) 大力提高医学人才培养质量

1.调整优化医学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学校已于2018年5月启动新一轮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2018级新生将全面启用新修订的人才培养方案。其中医学类专业将根据医疗卫生制度与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对医学专业的新要求,积极吸纳临床一线专家、卫生计生、中医药部门相关专业人士共同修订人才培养方案。要求高度关注人才培养目标的定位,突出立德树人,与医德培养融为一体,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强化人文教育与专业有机结合,引导学生将预防疾病、解除病痛和维护群众健康权益作为自己的职业责任;统筹优化通识教育、基础教育和专业教育,推动基础与临床融合,临床与预防融合,加大全科医学教育的力度,鼓励各院系教研室探索开展基于器官系统的整合参与式教学和基于问题的小组、小班讨论式教育,早期接触临床,加大实践比重和创新教育,着力培养学生良好的职业素质和扎实的专业技能;加强临床思维训练,广泛开展案例式教学。深入解读、研究、对接医师资格考试新要求,优化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教学方法和考试评价方法,提高教学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构建以中医药传统文化与经典课程为基础,以提升中医药健康服务能力为导向的中医药课程体系。

2.创造条件早日开办医学硕士学位研究生教育,提高医学教育办学层次。2017年,经评审及省人民政府学位委员

- 5 -

会审议,我校确定为立项建设硕士学位授予单位。接下来,学校将按照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和授权点的申报要求加大建设力度,争取2020年左右申请验收,并申报硕士学位授予单位,临床医学、预防医学、中医学、药学通过硕士学位点授权,开展医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培养。

3.大力改善医学专业办学条件。继续加大医学教育投入,优化支出结构,加强医学专业教学条件建设。加强师资队伍建设,统筹规划新任教师岗前培训与在职教师发展,继续实施“青年教师培养工程”、“博士化工程”和“教学名师工程”,每年选送一定数量的教师到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医疗卫生培训机构、访学、进修和攻读学位,院系制定中青年教师培养方案,中青年教师、骨干教师、拔尖教师培养和教学团队建设取得突破性发展。联合临床教学基地,牵头建立临床、中医、口腔教学案例库,让学生广泛接触案例,培养学生临床思维和诊疗能力。

4.着力加强临床教学基地建设。按照“合作育人、合作就业、合作研究”的思路,大力加强临床教学基地内涵建设。把直属附属医院纳入学校发展总体规划,加强临床学科建设,实行教学与临床双向轮岗制,提升附属医院临床教学水平。在已有的临床教学基地中,分批优选若干所三甲综合医院按照临床教学示范基地的标准重点建设,争取在2020年前有1-2个临床教学基地认定为省级临床教学示范基地。大力加强和支持临床教学基地的软硬件建设,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加强教学工作

- 6 -

指导、评估、检查和质量监控,进一步规范临床教学过程管理,提高基地的教学与科研水平。

5.逐步提高医学教育生源质量。不断加强师资及办学条件、临床教学基地建设,大力加强临床医学类、中医类专业的建设力度和人才培养质量,吸引优秀生源报考。2020年前,做好临床医学类、中医类专业的一本招生准备工作。

6.建立健全医学教育质量保障体系。严格对照医学类专业综合评价、新设专业评价与临床教学基地评价指标体系,提前做好自评和迎评准备工作。精心准备,确保顺利通过2019年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医学类专业主动申请并接受专业认证评估。学校高度重视,着力提高学生医师和护士资格考试通过率、规范化培训、结业考试通过率及研究生考试上线率,科学分析考试结果,促进提升教学成效。

(三) 深化医学教育管理体制变革

遵循医学教育规律,改革和完善学校、附属医院、临床教学基地的管理运行机制,保障医学教育各阶段各环节有机衔接。深入开展附属医院的“放管服”改革,实行人事制度改革,学校医学类专业专任教师与附属医院医护人员实行双向轮岗制,临床学院、护理学院、医学检验系、医学影像学院、口腔医学院负责人兼任附属医院相关科室主任或副主任;鼓励和支持临床教学基地带教老师参与学校教师资格考试、课题申报、教学竞赛等能力发展项目;实行临床教学基地年度评估制,建立预警和淘汰机制,实施动态管理。

- 7 -

四、保障措施

(一) 组织保障。学校成立医学教育改革领导小组,校长任领导小组组长,党委书记、常务副校长任领导小组副组长,其他校领导、医学院系负责人任成员,统筹推进医学教育改革,研究、审议全校医学教育改革的总体思路、重大原则、重要任务和改革措施。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组织推进医学教育改革的有关工作,研究制定医学教育改革专项规划与具体实施方案。

(二) 条件保障。学校为医学教育改革营造良好的氛围,建立医学类院系、附属医院与临床教学基地的协同机制,为三方的合作育人、合作研究、共同发展提供充分的条件。

(三) 经费保障。学校设立医学教育改革专项经费,加大投入,用于医学类师资引进与培养、实践教学和临床教学基地等办学条件建设。

附件:1.长沙医学院教育教学改革专项规划

2.长沙医学院临床教学基地专项规划



- 8 -